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十八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CQ202405250001	巴南区界石镇厚煌财富广场建筑工地，每天早上8点开始施工排放噪声扰民。投诉人称该工地没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巴南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1.该广场早上8点确有施工作业，经现场智慧工地噪声监测装置实时监测值显示，噪声符合排放限值。 2.施工单位未及时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延期手续，安全生产许可证过期。	属实	1.减少工地噪音扰民。 2.督促建设单位合法施工。	1.要求项目施工单位合理安排作业区域和噪声作业时段，加强进出车辆鸣笛和拆卸货管理，最大程度减少噪声扰民。 2.加大巡查执法力度，对该项目噪声作业进行重点检查，发现违法行为立案查处。 3.对该项目下发了停工整改通知书，重新办理施工许可证。 4.对辖区内其他在建工地做好宣传教育工作，严格落实施工噪声的管控。	未办结	无
2	D3CQ202405250002	花溪街道申烨太阳城小区附近花溪河河流污染严重，存在腥味及河面有漂浮物的现象，影响居民生活环境。	巴南区	水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巴南区于2019年启动了覆盖全流域的花溪河综合整治项目，并于2023年9月正式转入运营阶段。水质数据及监测报告显示花溪河水质已持续稳定在Ⅳ类及以上标准。 2.小区附近排查发现河面有少量树枝、落叶等漂浮物，河水有淡淡的水腥味，无臭味。	部分属实	1.持续运维好花溪河综合整治项目，确保水质稳定达标。 2.持续做好河道清漂工作，确保河道整洁。	已制定清漂及两岸滩涂捡拾工作计划，持续做好河道清漂工作，确保河道整洁。	阶段性办结	无
3	D3CQ202405250003	1.巴南区花溪街道千江府3期旁内环高速，车辆经过产生的噪音扰民（先有路后有房）。 2.小区2栋、3栋、4栋靠近内环高速的区域有滑坡风险。 3.轨道18号线花溪工业园站3A出口外有居民擅自种菜，影响环境。 4.内河公园内有臭水沟，异味严重，影响环境。	巴南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千江凌云小区千江府组团3期毗邻华陶立交和兰海高速（内环段），该路段为内环快速路，产生噪音的主要原因为该路段车流量较大、大车往来较多。 2.5月27日，对小区2栋、3栋、4栋靠近内环高速的区域进行地质灾害安全隐患应急调查，调查结论为：调查区的两段斜边坡现状整体稳定，无滑坡风险；3栋北侧围墙附近在极端天气下存在发生局部溜滑影响小区围墙安全的风险。 3.18号线花溪园区站3A出口周边存在群众在原始地貌上种菜的情况。 4.小区臭水沟区域为内河公园项目，因开发商资金链断裂，影响了工程启动。项目空地因积水问题未能得到有效解决，导致水质受到一定影响，形成群众反映的“臭水沟”。	部分属实	1.加装隔音屏障，减少噪音扰民现象。 2.加快推进公园建设。 3.确保小区围墙安全。	1.研究制定隔音屏安装方案，正在推进前期设计等相关手续，预计施工工期为40天左右。 2.加强日常巡查，确保及时发现并处理安全隐患，待华陶立交扩建项目施工结束后，督促产权单位对千江凌云3期3栋北侧围墙外边坡进行规范治理。 3.轨道18号线花溪工业园站3A出口周边种菜环境已进行清理规范，已清理地块内白色垃圾、泡沫箱和粪坑等。 4.已于2024年5月21日起开始实施内河公园土地污染治理和环境整治工程，该项目预计施工时间60天。 5.公园项目已取得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和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的批复，已完成公园设计工作。目前正在开展公园建设前期工作。	未办结	无
4	D3CQ202405250004	高新区虎溪街道学成社区富力院士廷3A组团外B4公寓楼下烧烤店（小马烧烤、酒肆烧烤），存在店外经营、食客喧闹噪声扰民现象。每日营业时间18:00至次日凌晨5:00。	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投诉人所诉店铺“小马烧烤、酒肆烧烤”位于大学城北路53号，富力院士廷3A组团外B4公寓楼楼下，上述2家店铺存在店外经营、食客喧闹噪声扰民现象。	属实	规范餐饮经营行为，减少噪音扰民问题。	1.开展法律法规宣传，规范商铺经营。 2.用餐高峰期，统一定时定点进行临时外摆，由商家负责引导食客文明用餐，不高声喧哗。 3.开展常态巡查监管，每天17:00至次日8:00巡查值守，劝导该区域食客文明用餐，发现店外经营、噪音扰民情况立即处置。	阶段性办结	无

5	D3C Q202 4052 5000 5	2023年10月22日开始，江津区油溪镇六合村2组居民的7亩土地，被金胜矿业有限公司强制挖毁用于采矿，此公司在夜间偷偷施工，将居民的果树及农作物损坏，未经村民同意也无赔偿，投诉人表示此举属于破坏生态的违法行为。	江津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重庆金顺矿业公司（投诉人所说的金胜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顺公司），位于江津区油溪镇六合村。经核实，2023年10月10日，金顺公司将第三采区地块11.7013亩土地流转金54.9965万元支付给油溪镇后拨转给六合村委会；10月23日，金顺公司动用机具将该地块约3亩花椒树铲掉，部分农户认为补偿没有达到预期要求而阻工，剩余4亩因农户阻工未动工。目前，该事项已由江津区人民法院受理，正在走法律程序。 2.金顺公司于2018年5月4日取得建设项目环评批复，并于2022年12月10日取得采矿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目前该矿山因群众阻工而停工，不存在破坏生态的问题。	部分属实	1. 加强对金顺公司日常监管，规范金顺公司合法采矿行为。 2.督促金顺公司合法生产经营，建立良好的企地关系。	1. 加强对金顺公司日常监管，规范其合法采矿行为。 2.法院已于2024年1月5日受理金顺公司施工强制挖毁居民7亩土地用于采矿问题案件，正在按程序办理。	未办结	无
6	D3C Q202 4052 5000 6	万州区长滩镇天庆村竹青采矿场、长滩镇白岩村陈老三矿业、新田镇幸家村坤垚矿业，三家矿业公司开采石头后，没有处理好尾矿，导致水土流失，如遇到下雨天，土地会被淹没，农田无法正常耕种，且开采后没有恢复开采区域的绿植。	万州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关于水土流失问题部分属实。 (1)万州区竹青采矿场、万州区陈老三矿业有限公司均是关闭矿山，2023年万州长滩“7.4”特大洪灾导致万州区陈老三矿业有限公司矿山进场道路损毁，目前水土流失风险小，不会导致周边和下游农田无法正常耕种现象。 (2)坤垚矿业有限公司存在3个临时排土场，原堆填弃土较多、坡度较大，目前该区域存在一定水土流失风险，可能存在泥沙外溢、流入农田的情况。 2. 关于恢复绿植问题部分属实。 (1)万州区竹青采矿场部分复绿区域在2023年万州长滩“7.4”特大洪灾时被大水冲毁，经过半年的自然恢复，效果不理想。已下发《责令履行修复义务的告知书》，督促该矿山企业在2024年完成生态修复工作。 (2)万州区陈老三矿业有限公司在2023年5月9日注销采矿许可证后，已督促该企业对原损毁区域开展了植树复绿工作，同时该矿山企业缴存了基金用于保障完成生态修复工作。2023年9月19日，对该公司下发《关于责令重庆市万州区陈老三矿业有限公司履行生态修复义务的通知》，督促该矿山企业在2024年完成生态修复工作。 3. 坤垚矿业有限公司新田镇幸家村一组石灰岩矿在开采过程中对开采后不再利用的区域同步实施复绿工作，现随时推进中。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已督促矿山企业缴存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218.11万元，保障其采矿作业完成后的生态修复工作顺利完成。	部分属实	切实履行生态修复义务，落实复绿要求,确保含泥沙雨水不流入农田。	1. 要求万州区竹青采矿场、陈老三矿业有限公司编制修复方案并按计划开展生态修复工作，目前方案正在编制中。 2. 坤垚矿业有限公司经有关部门指导后已将部分弃土外运，采取放坡、排水等措施进行处理。下一步该矿山企业将增设排水沟、沉淀池，保证含泥沙雨水不流入农田。 3. 将继续加强生态修复工作的指导，督促坤垚矿业有限公司按照要求处理好尾矿，减少水土流失，切实履行修复义务，对不再使用的矿山区域进行植树复绿，改善矿区环境。	未办结	无
7	D3C Q202 4052 5000 7	武隆区仙女山一号内的天坑公园是喀斯特地貌，因原开发商破产，小区更换新的开发商后，新的开发商（名称无法提供）将天坑公园修建成房屋，投诉人称影响生态。	武隆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该项目业主公司于2008年12月通过招牌挂方式取得项目用地，并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涉及此次规划设计方案调整地块位于该出让合同内，调整面积约63.4亩，并办理了土地使用权证2本，不存在提供虚假资料“一地两证”情况。 2. 根据2019年土地例行督察以及武隆区规划委员会2019年第4次会议要求：“仙女山在建、但未完成主体工程建设的項目，修编以前经区规委会审议通过的规划设计方案，通过局部调整的方式，增加计容面积，确保将容积率调整到1.0及以上”，同时，武隆区委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中共重庆市武隆区委专题会议纪要〔2021〕第26期）明确，原则同意对剩余63.4亩土地进行开发建设，容积率不高于1.1。随后，项目业主公司申请对原设计方案进行调整，主要将未建设用地（群众反映的占用绿地）容积率从0.65调整至1.1，建筑布局、建筑密度、绿地率等相应调整，调整方案按规定完善了公告、公示、听证及审查等程序后进行了规划审批。群众反映的小区业主共有的50亩绿地均为出让合同中的建设用地，用地性质商业、住宅，该绿地为原规划设计方案中确定的附属绿地，不为单独的公共绿地地块。	部分属实	1. 主动向群众做好解释和沟通工作。 2.督促开发企业严格按照审批的规划设计方案进行建设。	1. 武隆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已对群众提出的问题进行现场逐项解答，争取群众理解。 2.后续将持续加强日常巡查监管，监督开发商严格按照审批的规划设计方案进行建设。	未办结	无

8	D3C Q202 4052 5000 8	1. 北碚区天生街道鲁能北渝新城洋房区2栋、5栋、8栋、11栋楼下商铺（商住一体的），318火锅、渝吉鲜火锅食堂、小妹崽火锅等餐饮店营业时段排放油烟扰民。 2.开发商并未设置商业烟道，不符合开设餐饮店的条件，导致餐饮店铺营业时小区车库和消防通道内全是油烟。居民无法开窗，并且此处的餐饮店长期占道经营、食客喝酒划拳噪声扰民。 3.根据大气污染防治法，餐饮店应当去环保局备案，应当办理合法的环评手续。 4.针对占道经营问题，未制止也未处罚，近期新开了一家318火锅。 5.因小区车库及消防通道油烟气味严重，物业与开发商将消防通道打开散烟，存在安全隐患。	北碚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鲁能北渝新城洋房区2栋、5栋、8栋、11栋楼下商铺(商住一体的)，油烟扰民问题。经查，该问题属实，鲁能北渝星城洋房区外门店涉及2、5、8、11栋，餐饮门店共有23家，其中9家涉及产生油烟，虽安装了油烟净化器并接入烟道上顶，但未做油烟净化器清洗维护台账，存在油烟净化器未及时清理及部分餐厨油烟外溢问题。 2.未设置商业烟道问题。经查，该问题不属实，经现场核实并对照竣工图，商业门店本身设置了专门烟道，且装修时未乱改烟道。 3.餐饮店应当去环保局备案问题。经查，该问题不属实。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年版）》，餐饮行业未纳入环评管理，无需在区生态环境局备案。 4.占道经营、噪声扰民及新开的318火锅问题。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23家餐饮门店除外卖门店外，均有占道经营并产生噪声的情况，目前天生街道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对门店占道经营情况进行了全面整治。新开的318火锅门店位于有架空层的11栋，营业执照等手续齐全，无占道经营情况。 5.车库和消防通道打开散烟问题。经查，该问题属实，物业为更好的通风，分时段对车库开启新风系统，并打开消防通道门，该行为存在消防安全隐患。	部分属实	解决餐饮店烟味重、外摆经营及食客噪声扰民问题。	1. 要求涉及产生油烟门店每月至少清洗一次油烟净化设备，并做好清洗台账记录，相关餐饮店于5月19日全部清洗到位并做了清洗台账。 2.鲁能物业全面检查了烟道和油烟泄漏情况，并对车库、楼道80余处油烟漏点孔洞采取了封堵措施。 3.已对2、5、8栋楼下产生油烟的门店出具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10份，要求停止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 4.天生街道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对餐饮门店外摆、噪声全面巡查值守劝导；社区、物业组成宣传队伍进行政策宣传。现占道经营、噪音扰民问题基本解决。 5.车库消防通道门常开问题，目前物业已将消防通道门关闭。	未办结	无
9	D3C Q202 4052 5000 9	江北区宏帆路万科悦湾小区附近的佰富高尔夫球场，经常早上6点使用除草机和鼓风机工作时噪音扰民，影响周围小区居民休息。	江北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重庆佰富高尔夫俱乐部位于石马河来鹿寺8号，球场占地2200亩，于2003年开始营业。球场旁侧的几个小区于2018至2020年陆续交房。高尔夫球场除草机和鼓风机早上开展草坪养护作业时机械产生的噪声扰民。	属实	采取措施，降低草坪养护作业噪声对周围居民的影响。	1. 优化草坪养护时间。 2. 重庆佰富高尔夫俱乐部重新购置小功率低噪音机械开展作业。 3.佰富高尔夫俱乐部严格遵守日常草坪养护作业时间，规范使用养护机械。	阶段性办结	无
10	D3C Q202 4052 5001 0	沙坪坝区石井坡到双碑之间融府小区（旁边还有滨江首岸、中昂嘉御湾、信达滨江、融创滨江一号小区），2020年入住后，轻轨1号线的轨道从烈士墓到璧山都是外露的情况，该轨道路段属于上下坡及弯道之间，轻轨运行期间多次刹车及高速运行产生噪音大。	沙坪坝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从2019年7月20日起，已对轨道交通一号线石井坡段采取分时段降速措施。同时，加强轨道列车驾驶员培训，规范驾驶行为，在该区段列车进出站缓行缓停，降低列车急行急停运行的噪声影响。但轨道运行期间，车辆钢轮与钢轨摩擦振动无法消除，监测结果显示，部分监测点位昼间、夜间环境噪声存在超标情况。轨道交通一号线石井坡段尚未建设全封闭声屏障。	属实	协同建立轨道噪声治理长效机制，持续推进轨道石井坡段噪声整治，从规划、建设阶段解决轨道噪声扰民的源头问题。	1. 严格落实分时段降速措施。通过列车自动监控系统（ATS）设置列车限速，规范驾驶员驾驶行为，强化运行设备检修维护，尽可能降低轮轨摩擦噪声。研究论证延长降速时段的可行性，同时在限速时段优先上线技术状态更优的列车。 2.安装噪声显示屏。在轨道交通一号线石井坡段安装噪声显示屏，监测列车运行时噪声数值。 3.已安装5块列车运行通过速度显示屏，监控列车运行速度，有效监督分时段降速措施落实情况。 4.开展轨道1号线石井坡到双碑段增设全封闭声屏障最新技术可行性论证。该工作已于2024年5月10日完成，论证结论为具备实施全封闭声屏障技术条件，估算投资1.2亿元，估算工期3年，由于轨道设施设备安全保护、施工风险管控、单位有效作业时间短等原因，整体工期持续时间较长。 5.协同建立轨道噪声治理长效机制，持续推进轨道石井坡段噪声整治。	未办结	无

11	D3CQ 2024 0525 0011	南岸区丹龙路88号芸峰天梭派2栋1楼的住户油烟扰民。	南岸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该小区2栋负1楼至负3楼为车库，1、2楼除入户大厅等公共区域外均为闲置用房，3楼及以上为住房，设置了专用排烟管道。在入户调查中部分住户反映在中午、晚上做饭高峰时段有油烟味飘入。	部分属实	化解该楼栋油烟扰民问题。	已要求物业公司加强宣传，提醒居民自行清洗家用抽油烟机等设备，并定期检修维护小区公共烟道，避免因烟道破损或堵塞导致油烟扰民。	未办结	无
12	D3C Q202 4052 5001 2	巴南区花溪街道珠江城D区31栋和32栋楼下的四家餐饮店铺存在排放油烟、异味及食客喝酒划拳噪声扰民。未设置商业管道，不符合开设餐饮店的条件，并且环评手续上写明有烟道，实际并没有烟道，且此处的店铺部分存在店外经营的情况。	巴南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核实发现部分餐饮主体确实存在店外经营行为，产生油烟、噪音、异味扰民情况。 2.开发商设计时在每个商业网点均都做了烟道预留，预留烟道采用成品排油烟管道收集油烟，顺主楼外墙上升至屋顶进行高空侧向排放。该烟道满足设计当时的相关规范要求。建设单位按图纸进行施工，烟道位置与设计图一致，未私自改原设计进行施工。 3.珠江城D区31栋及32栋裙房建筑为商业性质，相关经营主体手续齐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部分属实	1.改善店外经营产生的油烟、异味、噪音扰民问题。 2.积极沟通，争取群众理解。	1.要求相关经营主体进入店内经营，进行规范管理。 2.制定规范店外经营行为工作方案，加强对珠江城瑞竹路日间巡查和夜间值守，形成常态化机制对珠江城小区店外经营行为进行规范。	未办结	无
13	D3C Q202 4052 5001 3	忠县石宝镇五一街33号旁的化粪池破损，污水横流在马路上，异味扰民；街上有很多垃圾，没有环卫工作人员清洁，影响环境。	忠县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该处化粪池为“五一街”居民楼内部化粪池，因年久失修，管道破损，近期末及时清淤疏通，导致化粪池堵塞，有污水外溢现象，但未横流在马路上。 2.石宝场镇清扫保洁工作由重庆市伟航物业公司承包，共24名环卫工人对场镇主干道进行清扫保洁，现场发现，五一街33号小区楼道及周边院坝存在散落零散垃圾现象。	部分属实	立行立改，维修化粪池，清理污水痕迹，清除院落垃圾。	1.堵塞的化粪池已进行清淤冲洗，组织专业人员对破损管网及化粪池维修加固，无粪污外流，无臭气扰民。 2.小区楼道及周边环境已进行清扫保洁；组织小区成立业主委员会，明确小区内部环境清扫保洁责任，强化业主环保意识，保障小区舒适整洁。 3.召开居民院坝会，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已办结	无
14	D3C Q202 4052 5001 4	高新区宝嘉花与山B区38-1户，临近绕城高速，交通噪声扰民，小区未采取隔音措施。	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高新区大学城虎溪街道宝嘉花与山B区于2015年12月至2017年10月陆续建成交付，绕城高速西段（大学城段）于2008年底建成开通，属于先有路后有小区。宝嘉花与山B区别墅区38幢与高速公路直线距离约80米，高速公路降噪绿化林带完整，房屋与高速公路绿化林带之间存在大片绿地及乔木。房地产开发商安装了双层中空玻璃。	部分属实	降低绕城高速西段（大学城段）路面噪音。	1.在K156+000~K165+000段增设禁鸣标识，计划6月底前完成。 2.加强日常路面巡查工作，对破损路面、隔音屏及时修复。 3.加强沿线绿化林带巡查工作，及时更换枯死的树木。 4.目前已启动投诉事项中涉及的小区外绕城高速公路隔音屏安装工作，计划于2024年8月底完成。	未办结	无

15	D3C Q202 4052 5001 5	2022年开始，九龙坡区谢家湾街道黄家码头社区大鼎世纪滨江C区2栋下面建设市政排污管道，但目前无人施工，使用围挡遮挡，一到下雨天就会产生难闻气味，并且占用小区公共区域，影响居民生活环境。	九龙坡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因该区域存在雨污水错混接问题，2022年底开始在此处修建污水管道以解决该问题。因该处地质差，地下管线复杂，施工难度较大，中途遇到不明构筑物被迫停工，重新调整设计与施工方案，导致施工进度缓慢。目前，项目进入施工收尾阶段，现场有多名工人正在进行顶管工作预制盖板吊装封口、环境恢复等施工，预计2024年6月中旬完工。因为该项目为雨污分流改造，因未完工，相关设施设备未投用，所以下雨天因气压原因工作井会溢出难闻气味。 2.因建设需要，临时占用小区部分区域用作顶管工作井施工区域，施工区域面积约100m²，为达到安全及文明施工要求对施工区域采取了围挡全封闭模式。	部分属实	加强工程进度管理，尽快完工撤场，消除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同时做好居民的沟通解释工作。	1.截至2024年5月27日，对顶管工作井已完成封口处理，切断了臭气扰民的隐患。 2.下一步整改措施：（1）将后续施工计划告知小区居民，做好居民的沟通解释工作。（2）督促施工单位加快施工，确保项目于2024年6月中旬全面完工、拆除围挡，恢复该处公共区域正常功能。	未办结	无
16	D3C Q202 4052 5001 6	九龙坡区杨家坪盛世华城1号楼与九龙坡区中医院之间过道上居民每天早上6点开始遛鸟，鸟叫和居民喧哗产生噪音扰民。	九龙坡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遛鸟地点为国家安全文化长廊（长约800米），该处为群众休闲娱乐散步区域，有居民在此遛鸟休闲。遛鸟过程中，鸟会发出叫声，居民在此休闲游玩时也会有声音较大的情况，造成噪音扰民。	属实	持续做好居民休闲活动公区的文明行为劝导工作。	向在此休闲活动的居民进行宣传，劝导文明休闲，降低音量，尽可能降低噪音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阶段性办结	无
17	D3C Q202 4052 5001 7	两江新区昱湖壹号旁龙湖礼嘉天街楼顶的风机，风机对着小区排风，风机运作时产生噪音扰民。	两江新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礼嘉天街楼顶风机距离昱湖壹号燃界小区最近距离约20米，存在设备机械故障噪声。天街楼顶有消防排烟机，不定时会进行排烟测试。	属实	督促风机噪声达标排放。	1.已修复风机管道漏风、进气阀门卡顿、电机皮带过紧问题，拆除了减震保护装置。 2.进行噪声监测，根据监测报告开展下一步工作。 3.调整风机运行时间。	未办结	无
18	D3C Q202 4052 5001 8	两江新区悦来街道御璟悦来一期小区附近，建筑工地每天早上7点开始施工排放噪声扰民。	两江新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经查，周边涉及修建住宅的建筑工地为旭宇华锦悦来065项目，该项目正进行主体工程施工，存在早晨实施混凝土浇筑作业，机械施工噪声较大，车辆鸣笛与超速行驶噪声扰民情况。	属实	进一步采取措施减轻噪声影响。	1.下发整改通知书，责成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立即整改，文明施工。 2.优化强噪声作业时间，避免在居民休息时段进行大型机械作业。 3.增大巡查力度，一经发现违规施工现象，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阶段性办结	无
19	D3C Q202 4052 5001 9	两江新区翠云街道园博园对面万科金开悦府一期小区附近三圣搅拌站每天不定时排放噪声及扬尘扰民。且运输车辆带泥上路，运输途中有上坡路段，导致道路扬尘及行驶噪声扰民。	两江新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经现场检查，三圣搅拌站物料储存、生产线均设置在密闭厂房内，搅拌楼正在生产，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设施收集处理后排放，厂区及料场进出口雾炮、料场房顶喷淋设备、混凝土车辆停放区露天喷淋设备均正常使用。近期监督性监测结果显示，颗粒物无组织达标排放。在车辆噪声较大上坡路段安装有高5.5米，长112米的隔声墙，搅拌站材料车更改了出入口位置，改为离居民区较远的材料口进出，减少了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现场核实未发现货车撒漏情况。	部分属实	1.督促企业加强管理，达标排放。 2.加强沟通宣传，争取得到群众理解和认可。	1.持续依法加强监管，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2.督促企业加强管理，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3.由产业部门、规划自然资源部门统筹产业布局和区域发展，从长远规划论证考虑企业搬迁。 4.加强和群众的沟通解释。	未办结	无

20	D3C Q202 4052 5002 0	两江新区悦来街道龙樾生态城悦上府小区附近中环快速干道，每天24小时不定时有车辆行驶经过时产生噪声扰民，开发商有在小区安装隔音屏，但无法有效降噪，中环快速干道道路一旁是有安装隔音屏的，但靠小区这边却没有安装，现诉求：在中环快速干道旁边全封闭的隔音罩。	两江新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北京城建·龙樾生态城”靠近金兴大道的龙樾生态城樾尚府（2号地块）小区于2021年交房。金兴大道（悦来段）为城市快速路，于2010年2月通车（先有路后有小区），存在车辆行驶产生噪音扰民的现象。前期采取栽种乔木、道路限速禁鸣、小区修建隔声屏、安装速度反馈屏、道路降噪整改等措施减少噪声，开发企业在建设时使用双层中空玻璃。根据5月16日室内噪声监测结果显示，临街高楼层的客厅卧室部分存在噪声超标情况。	部分属实	进一步采取措施缓解、降低交通噪音影响。	1.开展在小区一侧路边加装隔音屏工作。 2.交巡警等部门加强道路交通执法力度，进一步降低车辆超速行驶。 3.持续开展道路路面维护。 4.进一步加强宣传沟通，争取群众理解。	未办结	无
21	D3C Q202 4052 5002 2	沙坪坝区石井坡到双碑之间融府小区（旁边还有滨江首岸、中昂嘉御湾、信达滨江、融创滨江一号小区），2020年入住后，轻轨1号线的轨道从烈士墓到璧山都是外露的情况，该轨道路段属于上下坡及弯道之间，轻轨运行期间多次刹车及高速运行产生噪音大。	沙坪坝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从2019年7月20日起，已对轨道交通一号线石井坡段采取分时段降速措施。同时，加强轨道列车驾驶员培训，规范驾驶行为，在该区段列车进出站缓行缓停，降低列车急行急停运行的噪声影响。但轨道运行期间，车辆钢轮与钢轨摩擦振动无法消除，监测结果显示，部分监测点位昼间、夜间环境噪声存在超标情况。轨道交通一号线石井坡段尚未建设全封闭声屏障。	属实	协同建立轨道噪声治理长效机制，持续推进轨道石井坡段噪声整治，从规划、建设阶段解决轨道噪声扰民的源头问题。	1.严格落实分时段降速措施。通过列车自动监控系统（ATS）设置列车限速，规范驾驶员驾驶行为，强化运行设备检修维护，尽可能降低轮轨摩擦噪声。研究论证延长降速时段的可行性，同时在限速时段优先上线技术状态更优的列车。 2.安装噪声显示屏。在轨道交通一号线石井坡段安装噪声显示屏，监测列车运行时噪声数值。 3.已安装5块列车运行通过速度显示屏，监控列车运行速度，有效监督分时段降速措施落实情况。 4.开展轨道1号线石井坡到双碑段增设全封闭声屏障最新技术可行性论证。该工作已于2024年5月10日完成，论证结论为具备实施全封闭声屏障技术条件，估算投资1.2亿元，估算工期3年，由于轨道设施设备安全保护、施工风险管控、单位有效作业时间短等原因，整体工期持续时间较长。 5.协同建立轨道噪声治理长效机制，持续推进轨道石井坡段噪声整治。	未办结	无
22	D3C Q202 4052 5002 3	沙坪坝区融创文旅城御麓车库旁和曲水风和小区对面的建筑工地周末施工产生扬尘、噪声扰民。	沙坪坝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该区域为迈瑞城投公司所属西部4号已征未用闲置地块，施工过程产生噪声。裸土未全部覆盖，仅有一台洒水车控尘，未完善喷淋设备等控尘设施，造成扬尘扰民。	属实	确保施工噪声排放、扬尘防治措施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	1.项目施工应合理调整作业时段，提前做好周边居民解释工作；夜间施工需办理夜间施工证明并公示。 2.项目施工方已对施工区域裸土进行全面覆盖，在施工区域及周边围挡设置了喷淋控尘设备，施工时同步启用。	阶段性办结	无

23	D3C Q202 4052 5002 4	沙坪坝区石井坡到双碑之间融府小区（旁边还有滨江首岸、中昂嘉御湾、信达滨江、融创滨江一号小区），2020年入住后，轻轨1号线的轨道从烈士墓到璧山都是外露的情况，该轨道路段属于上下坡及弯道之间，轻轨运行期间多次刹车及高速运行产生噪音大。	沙坪坝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从2019年7月20日起，已对轨道交通一号线石井坡段采取分时段降速措施。同时，加强轨道列车驾驶员培训，规范驾驶行为，在该区段列车进出站缓行缓停，降低列车急行急停运行的噪声影响。但轨道运行期间，车辆钢轮与钢轨摩擦振动无法消除，监测结果显示，部分监测点位昼间、夜间环境噪声存在超标情况。轨道交通一号线石井坡段尚未建设全封闭声屏障。	属实	协同建立轨道噪声治理长效机制，持续推进轨道石井坡段噪声整治，从规划、建设阶段解决轨道噪声扰民的源头问题。	1. 严格落实分时段降速措施。通过列车自动监控系统（ATS）设置列车限速，规范驾驶员驾驶行为，强化运行设备检修维护，尽可能降低轮轨摩擦噪声。研究论证延长降速时段的可行性，同时在限速时段优先上线技术状态更优的列车。 2.安装噪声显示屏。在轨道交通一号线石井坡段安装噪声显示屏，监测列车运行时噪声数值。 3.已安装5块列车运行通过速度显示屏，监控列车运行速度，有效监督分时段降速措施落实情况。 4.开展轨道1号线石井坡到双碑段增设全封闭声屏障最新技术可行性论证。该工作已于2024年5月10日完成，论证结论为具备实施全封闭声屏障技术条件，估算投资1.2亿元，估算工期3年，由于轨道设施设备安全保护、施工风险管控、单位有效作业时间短等原因，整体工期持续时间较长。 5.协同建立轨道噪声治理长效机制，持续推进轨道石井坡段噪声整治。	未办结	无
24	D3C Q202 4052 5002 5	沙坪坝区土主金科新天宸旁修建浣悦长安小区的建筑工地，每天不定时施工噪音扰民，影响周围居民休息。	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因近期天气炎热，该项目部分模板班组工人选择在清晨5:00左右气温较低时不定时施工作业，施工过程中敲打钢模产生施工噪音扰民。	属实	1. 浣悦长安建筑工地落实错时施工，严控施工噪音，确保施工不扰民。 2.严格按照规定办理夜间作业证明。	集中约谈浣悦长安项目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要求施工单位在中、高考期间（5月23日——6月14日）当日20：00—次日8:00和每天12:00—14:00期间不得施工作业。除中、高考期间外，当日22：00—次日6:00和每天12:00—14:00不得施工作业，如确需夜间连续作业，应严格按照规定向主管部门申办夜间作业证明并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公示，向周边居民做好解释工作。目前施工单位已停止违规施工作业。	已办结	无
25	D3C Q202 4052 5002 6	沙坪坝区融汇温泉城童话里E区7栋楼下： 1.某海鲜店铺，占道经营油烟扰民。 2.某羊肉店铺烟道对着7楼居民区，产生油烟扰民。 3.某串串店铺占道经营、异味扰民。 4.烧烤摊游商经营点（晚上8点左右出摊），烧烤时产生油烟扰民。 5.7栋旁有变电站，投诉人认为存在辐射。	沙坪坝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覃家岗街道已对该片区占道经营及引发的相关问题持续整治，该海鲜店铺于5月24日起自行停业整顿。该羊肉店铺配备有1台无烟净化烧烤车和1台油烟净化器，油烟排入商业烟道，烟道出口在该栋商业楼顶。该串串店存在少量桌子外摆、占道经营。7栋楼下麦尚喜店铺外摆烧烤，露天烧烤产生油烟。变电站电磁环境监测结果显示，变电站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制》（GB8702-2014）国家规定，满足变电站及线路回顾性评价标准。	部分属实	规范占道经营，减少油烟扰民情况，争取群众理解变电站电磁辐射环境。	1.覃家岗街道对门店规范外摆进行严格管理，及时整改有油烟产生的占道经营行为，严格落实“门前三包”。当前，问题所涉店铺均已对不规范经营行为完成整改。 2.区生态环境局对该羊肉店铺排放油烟进行了监测，待监测结果出具后进一步处理。 3.开展电磁辐射科普宣传，加大沟通力度，争取群众理解。	阶段性办结	无
26	D3C Q202 4052 5002 8	沙坪坝区回龙坝镇聚龙城66区小区5-6栋楼下商铺占道经营、乱扔垃圾、食客喝酒划拳噪声扰民。	沙坪坝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回龙坝镇聚龙城66区小区作为规范管理区域，楼下商铺有售卖果蔬、火锅、烧烤等，商户签订承诺书后可在规定时间内外摆，但由于部分商家在外摆期间未做好卫生，存在露天烧烤，食客有乱扔垃圾行为，同时夜间有食客喝酒划拳噪声扰民。	属实	对占道经营商铺进行规范，保障该路段清洁卫生，减少噪声对群众影响。	1. 相关部门开展联合整治，规范占道经营，劝导食客噪声。 2.坚持长效监督管理。	阶段性办结	无

27	D3C Q202 4052 5003 0	2022年开始，九龙坡区西彭镇北京城建二期长期不定时闻到附近工厂生产铝制品的难闻气味。	九龙坡区	大气	该问题部分属实。 1.5月26日，对该小区附近的5家铝制品企业进行检查,未发现异味情况，企业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调阅用电监控数据，未发现企业生产时废气治理设施未运行情况。 2.由于片区“产城融合”特征明显，加之丘陵地形，在气象条件不利于污染物扩散时，企业虽达标排放，但废气扰民情况客观存在。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企业巡查监管，督促企业落实废气治理设施正常运行，减少废气扰民。	1.已聘请专家对包括该小区附近铝制品企业在内的涉气重点企业开展深度诊断提出整改建议，截至5月29日，相关铝制品企业整治工作均已完成。 2.持续强化该小区周边铝制品企业监管力度，确保废气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同时强化项目入园管理，减少异味排放。	阶段性办结	无
28	D3C Q202 4052 5003 1	重庆秋田齿轮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太仓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家利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废气异味扰民。	大渡口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经监测，三家企业废气监测结果均达标。重庆秋田齿轮有限责任公司盐浴室炉和酸雾净化塔废气治理设施收集效果不佳，部分废气散排，靠近居民区一侧厂界外围能嗅到油臭异味。重庆太仓科技有限公司高压铸造车间内废气治理设施集气罩偏小，废气收集效率低，部分废气散排。	部分属实	完成工业企业废气深度治理，提升废气收集率和净化效果，减少工业废气排放。	1.重庆秋田齿轮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制定了《工业废气深度治理实施方案》，计划对全厂废气排放情况进行排查，邀请专业废气治理机构制定具体的深度治理方案并开展废气深度治理。该企业从2024年5月15日开始更换或新增滚齿机时，将不再采购传统冷油设备，从油冷工艺改为水冷或风冷工艺，逐渐从源头减少废气排放量。 2.大渡口区生态环境局于2024年5月16日向重庆秋田齿轮有限责任公司下达了《关于开展废气深度治理的通知》（渡环发〔2024〕27号），要求企业在2024年5月31日前报送深度治理的工作计划，并确保在2025年5月31日前完成废气深度治理。 3.重庆太仓科技有限公司正在更换收集效率更好的集气罩，计划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全部13台集气罩的优化更新。 4.加强企业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依法查处企业环境违法行为。	未办结	无
29	D3C Q202 4052 5003 2	大渡口区琅樾江山小区旁内环快速路车辆行驶噪声扰民。	大渡口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该小区紧邻内环快速路，该路段两端均设有限速标志；小区与内环快速路之间有一个绿植构成的生态降噪屏障；区生态环境局监测结果显示，昼间环境噪声达标，夜间环境噪声超标8分贝，存在一定程度的噪音扰民。	属实	减少内环快速路产生的噪音对琅樾江山小区居民的影响。	1.由道路管护单位对路面进行排查，发现破损路面立即进行整治，减少因道路不平而产生的噪音。 2.计划在内环快速路靠近该小区区域安装声屏障，目前已进入前期设计阶段，预计今年年底实施安装。	未办结	无
30	D3C Q202 4052 5003 3	重庆秋田齿轮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太仓科技有限公司、重庆家利德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废气异味扰民。	大渡口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经监测，三家企业废气监测结果均达标。重庆秋田齿轮有限责任公司盐浴室炉和酸雾净化塔废气治理设施收集效果不佳，部分废气散排，靠近居民区一侧厂界外围能嗅到油臭异味。重庆太仓科技有限公司高压铸造车间内废气治理设施集气罩偏小，废气收集效率低，部分废气散排。	部分属实	完成工业企业废气深度治理，提升废气收集率和净化效果，减少工业废气排放。	1.重庆秋田齿轮有限责任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制定了《工业废气深度治理实施方案》，计划对全厂废气排放情况进行排查，邀请专业废气治理机构制定具体的深度治理方案并开展废气深度治理。该企业从2024年5月15日开始更换或新增滚齿机时，将不再采购传统冷油设备，从油冷工艺改为水冷或风冷工艺，逐渐从源头减少废气排放量。 2.大渡口区生态环境局于2024年5月16日向重庆秋田齿轮有限责任公司下达了《关于开展废气深度治理的通知》（渡环发〔2024〕27号），要求企业在2024年5月31日前报送深度治理的工作计划，并确保在2025年5月31日前完成废气深度治理。 3.重庆太仓科技有限公司正在更换收集效率更好的集气罩，计划2024年6月30日前完成全部13台集气罩的优化更新。 4.加强企业日常监管，督促企业严格落实污染防治措施，依法查处企业环境违法行为。	未办结	无

31	D3C Q202 4052 5003 4	1. 永川区南大街小桥子社区小桥子菜市场周围居民排放生活污水导致臭水沟异味扰民。之前整治臭水沟将两侧竹子砍伐放于河道中，导致河床过高。 2. 南大街派出所后方因修桥将河道堵塞，导致形成堰塞湖的现象。	永川区	生态环境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臭水沟异味扰民、河床过高的问题，经查， 该问题部分属实。现场排查，发现周边生活污水均已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运行正常，未出现污水散排、直排、溢流等情况，未发现有将竹子放在河道中间导致河道中间的河床过高的问题，但确有水生植物及枯枝树叶、垃圾等漂浮物存在。 2. 关于河道堵塞形成堰塞湖的问题，经查，该问题不属实。经现场排查，发现金穗桥和科园路2号桥及河道行洪运行正常。两座桥梁运行至今该河段未发生河道堵塞、影响行洪现象。	部分属实	立行立改，清理整治河道漂浮物，排查整治河道污水来源，强化河道巡查检查，坚决杜绝污水直排、偷排、漏排，切实改善该河段水环境。	1. 已组织清漂人员对该段河道腐烂的水生植物、枯枝树叶、垃圾进行清漂。 2. 加大巡查力度，定期对违法违规排污、清漂保洁、重点监管风险污染源等内容进行日常巡查。 3. 加强河道排查力度，对河道的“四乱”行为早发现、早处理，及时对堵塞河道疏浚，确保河道行洪畅通。	阶段性办结	无
32	D3C Q202 4052 5003 5	1. 九龙坡区华岩镇中南村内有中梁山矿务局遗留的煤矿无人管理。 2. 污水流向跳蹬河导致中南村的跳蹬河被污染。	九龙坡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投诉反映的煤矿为原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南矿井，该矿井已封闭，2021年9月14日交由重庆渝隆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管理，不存在无人处理情况。 2. 南矿井平硐处涌水呈黄色，涌水流入跳蹬河九盘子支流，导致九盘子支流河水呈黄色。	部分属实	加强已封闭南矿井日常管理，对井口涌水进行治理，对跳蹬河九盘子支流进行清淤，防止环境污染。	已委托专业公司编制涌水处理方案，并于2024年5月进场开展九盘子支流清淤工作和南矿井平硐涌水整治前期准备工作，预计2024年9月30日完成整治。	未办结	无
33	D3C Q202 4052 5003 6	1. 合川区合阳城街道天玺一品小区外涪滨西路，车辆经过时产生扬尘扰民，影响周围居民生活。 2. 合川区渭沱镇大岚村1社涪江边有骨粉加工厂，晚上9点开始排放废气扰民。	合川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合川区涪滨西路车辆扬尘影响周边小区居民生活”的问题部分属实。 （1）施工现场采取了硬隔离措施，无车辆进入施工区域。 （2）涪滨西路已完成水稳层、人行道施工，未铺设沥青路面，遇大风情况导致扬尘。 2. 关于“合川区渭沱镇大岚村骨粉厂废气扰民”的问题属实。5月24日经合川区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现场核实调查，该企业因市场原因，目前处于停产状态，厂区大门外无明显异味，但厂区车间门口处能闻到轻微异味，异味主要来源为库房油渣气味散逸产生。	部分属实	1. 完成涪滨西路（涪滨路二期）全部路面摊铺，正常开放道路交通。 2. 压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确保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1. 坚持立行立改。针对涪滨西路扬尘和噪音扰民问题，区住房城乡建委已完成涪滨西路滨江路施工现场围栏修复，有效杜绝车辆在未建成道路上行驶；并积极与项目建设施工单位协商项目复工事宜。 2. 针对渭沱骨粉厂废气扰民问题，区生态环境局已要求企业加强源头管理，在恢复生产前进行全面自查自纠，减少或消除臭气的产生。	阶段性办结	无
34	D3C Q202 4052 5003 7	2023年开始，垫江县周嘉镇某养殖场，使用鸡粪制造有机肥，产生难闻气味扰民。	垫江县	大气	经调查问题属实。 1. 该养殖场距投诉人居住房屋约15米，异味产生原因为养殖场储粪池堆积的约200吨鸡粪发酵散发的气体。5月27日经垫江县生态环境监测站监测结果显示，该养殖场臭气排放浓度达标，但有异味产生。 2. 该养殖场对周边群众多次反映臭味扰民问题未引起重视，仅加装围挡，未根本解决问题，引发群众投诉。	属实	立行立改，规范处置鸡粪，及时转运，消除异味，达到群众满意效果。	责令养殖场立即转运粪污至规范场所，喷洒除臭剂，消除异味并按规定停止加工有机肥，将粪污定期转运集中规范处理，防止问题反弹。	未办结	无
35	D3C Q202 4052 5003 8	奉节县白帝镇八阵村有人将泥土倒入三峡水库，影响水库库容。填埋水库是因为要建设塑料加工厂（名称无法提供）。	奉节县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经2024年5月27日至30日现场调查，举报点位位于白帝镇八阵村8社，举报点位存在围库造地，占用库容的现象，初步调查，围库造地始于三峡水库四期蓄水，逐年填埋后形成。由于奉节县目前没有该处填埋前的地形图，无法测算体积。在踏勘现场时，没有发现塑料加工厂。占用库容容量、填埋水库是否为建设塑料加工厂正在调查中。	部分属实	根据调查取证结果，对违法行为按法律法规依法处置。	1. 已请求有关单位提供举报点位的原始地形图，已对举报事件进行了立案，将根据调查取证结果依法处置。 2. 举报点位库岸及消落区的治理已纳入奉节县草堂湖岸线及消落区综合整治工程治理范围，拟在黄海高程174m处形成一平台，与现状地形空地的高程相差不大，挖填基本平衡。在举报点下游处，需外借大量土石方，本段库岸治理无弃渣。	未办结	无

36	D3C Q202 4052 5003 9	1.璧山区青杠街道利雅白云湖小区1期76栋，紧邻的德顺汽车零部件厂和华陵汽车零部件公司夜间不定时偷排废气扰民。且将工业废水排放至白云湖水库内，污染水质。 2.企业与小区距离过近。	璧山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关于“两家公司夜间偷排废气扰民、工业废水排入白云湖”问题。经监测，未发现德顺公司、华陵公司有超标排放粉尘、废气情形。经排查，两家公司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均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未进入白云湖水库。区生态环境局已根据群众诉求和现场实际，安排后续更加具有针对性、客观性的监测工作。 2. 关于“企业与小区距离过近”的问题。经核查，璧山区青杠街道白云湖小区部分建筑（包括79栋）围墙与德顺公司、华陵公司仅有一墙之隔，根据楼栋不同与两家公司的距离不等且较近。利雅·白云湖二期一标段项目(包括79栋)于2018年12月21日办理建设用地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方案中建筑退让用地红线间距、建筑高度均满足《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要求。在此之前华陵公司、德顺公司就已经存在，均为现状项目。	部分属实	1. 定期对企业开展巡查指导，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2. 向群众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及时消除群众误解和不满情绪。	1. 华陵公司已完成以下整改：增加热处理车间16台设备的集气罩面积；为小管道引风系统加装抽风机，提高送风量至废气处理设施；增加废气处理设施干燥工序。 2. 在满足安全生产条件下，督促指导华陵公司、德顺公司进一步提高废气收集率和处理率，减少废气散排。 3. 根据群众诉求和现场实际，安排后续更加具有针对性、客观性的监测工作。	未办结	无
37	D3C Q202 4052 5004 0	两江新区翠云街道园博园对面万科金开悦府苍悦小区附近正泽汽车零部件厂全天不定时排放气体扰民。在未搬迁前如何保障工厂的废气达标排放，现诉求：落实工厂搬迁事宜。	两江新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经现场检查，该公司废气治理设施正在运行，未发现废气异常排放和偷排情况，根据最近的企业自行监测和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性监测结果显示，废气达标排放。	部分属实	1. 督促企业加强管理，达标排放。 2.加强沟通宣传，争取得到群众理解和认可。	1. 持续依法加强监管，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2.督促企业加强管理，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3.由产业部门、规划自然资源部门统筹产业布局和区域发展，从长远规划论证考虑企业搬迁。 4.加强和群众的沟通解释。	未办结	无
38	D3C Q202 4052 5004 1	南岸区南坪西路金阳骑龙山庄小区大门外新疆克拉玛依羊肉串店铺，经营时直排油烟、食客喧闹噪声扰民。	南岸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属实。 1.该店铺无法设置固定烟道，因此使用环保灶具（配置油烟净化器），但经营者未定时清洗油烟净化器，导致油烟扰民。 2.该店铺经营时间为下午16时至凌晨4时左右，部分食客在用餐过程中产生较大声音，导致噪声扰民。	属实	定期清洗油烟净化器，劝导食客文明用餐，避免油烟和噪声扰民。	1. 已督促店家立即清洗油烟净化器，并要求定期维护清洗，避免油烟扰民。 2.已督促店家严格遵守经营规定，劝导食客文明用餐，控制用餐音量，避免噪声扰民。 3.持续加强巡查劝导和执法检查，下一步积极引导商家转换业态。	未办结	无
39	D3C Q202 4052 5004 2	南岸区天文街道城南家园4组团6栋前面空地，每天上午和下午广场舞噪声扰民。	南岸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目前在该公共区域有跳广场舞队伍，主要活动人群为老年人，部分队伍播放音量较大，影响周边楼栋居民生活。	属实	引导居民自觉文明文娱健身，减少噪声对周边居民影响。	1. 已召集广场舞团队负责人进行调解并宣传社会生活噪声防治相关法律规定，负责人承诺支持工作，尽量减少对周边居民影响。 2. 已要求小区物业公司做好噪声劝导工作。后续将开展常态化监管。	阶段性办结	无
40	D3C Q202 4052 5004 3	南岸区鸡冠石和平小区旁弹广路长期在维修，夜间货车通行扬尘和噪声扰民。	南岸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弹广路由于通行货车较多，导致路面出现破损，车辆经过产生扬尘和噪声扰民。	属实	改善道路通行条件，降低道路扬尘和噪声。	1. 已加大对弹广路清扫保洁和路面冲洗频次，并对弹广路路面破损情况进行调查。 2. 下一步积极争取资金开展路面修补和提档升级，降低扬尘和噪声。	未办结	无
41	D3C Q202 4052 5004 4	南岸区鸡冠石镇和平小区附近弹广公路破损严重，夜间货车通行噪声及扬尘扰民。	南岸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弹广路由于通行货车较多，导致路面出现破损，车辆经过产生扬尘和噪声扰民。	属实	改善道路通行条件，降低道路扬尘和噪声。	1. 已加大对弹广路清扫保洁和路面冲洗频次，并对弹广路路面破损情况进行调查。 2. 下一步积极争取资金开展路面修补和提档升级，降低扬尘和噪声。	未办结	无

42	D3C Q202 4052 5004 5	南岸区南滨路珊瑚水岸二期楼下修建轻轨的建筑工地，夜间施工噪声扰民，工地爆破施工导致居民房屋出现裂缝，存在安全隐患。	南岸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1. 涉事项目情况:群众反映问题涉及的在建轨道项目为重庆轨道交通27号线 工程CQ27TJ08标南滨路站，项目西侧为珊瑚水岸小区二期，项目建设单位是重庆市铁路(集团)有限公司。 2. 经现场核实，发现施工噪声主要来源于两个方面。（1）隧道施工通风机械运行产生的噪声。因项目是暗挖长隧道施工，为确保隧道内作业人员安全，须二十四小时采用通风机械进行通风。通风机械位于地面，噪声控制措施不到位，对周边居民造成影响。（2）挖掘机作业产生的噪声。因建筑渣土经常不能及时外运，项目为避免施工现场渣土堆放过高引发安全事故，使用挖掘机进行渣土平整等作业时，产生较强噪声。 3. 自施工以来，存在个别居民房屋装修墙面砂浆出现裂纹问题。	属实	优化施工工序，降低夜间施工噪声；严格按照爆破方案控制施工，整改施工造成的裂缝，消除安全隐患。	1.施工单位已修建隔音棚等物理隔绝措施，同时优化施工工艺，减少挖机翻渣频率，控制通风机运行噪声。下步将加强巡查监管，防止施工单位夜间违法施工。 2.已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照爆破方案控制施工，控制放炮时间。下步对居民反映的炮损问题将委托专业维修公司进行维修。	未办结	无
43	D3C Q202 4052 5004 6	忠县石子乡金矿村2组三一绿建乱砍伐树木，擅自占用金矿村2组的土地开采矿石，并在关闭的925平台随意采矿石。	忠县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2020年以来，三一绿建公司在石子乡金矿村2组、3组及忠县国有林场范围内使用的林地及采伐林木均依法办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和“林木采伐许可证”。共审批林地5宗（面积74.943公顷）、采伐林木蓄积2092.5立方米。无乱砍伐树木行为。 2.在修建安全生产应急通道中，由于坡度较陡，施工开挖难度较大，导致防护措施不到位，存在边坡滚落石土压毁林地0.0698公顷问题。 3.该企业依法取得《采矿许可证》，工业广场用地手续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地〔2024〕164号批准，忠县人民政府于2024年4月24日同意供地。通过对现有开采平台实地测量，尚未到达采矿许可证批准下限开采标高+925米，无越界违法开采行为。	部分属实	立行立改，赔偿压毁林地，恢复压毁林地林业生产条件，消除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2024年6月15日前，消除周边环境的影响；6月20日前，完成对压毁林地0.0698公顷的林权所有人赔偿；7月30日前，完成恢复压毁林地。 2.召开村民大会，取得群众理解，及时向村民告知许可企业开采下限标高+925米的实际位置，并要求企业在该位置上树立醒目标志牌。	未办结	无
44	D3C Q202 4052 5004 7	忠县三汇镇狮梁村民使用的自来水，水质浑浊、发黄、有腥味、有沉淀物，影响用水。现诉求：提供干净用水。	忠县	水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该水源为狮梁村自来水厂，由村民自筹修建，建于2009年11月；取水源地为刘家岩山坪塘，为传统简易水工艺，日供水30立方米，解决附近2个村民小组共83户152人饮水问题。 2.现场核查狮梁村两户未稍水，水质清澈见底、无浑浊发黄、无沉淀物、无异味。经走访了解，5月21日，因用高压水枪清洗水池，导致水池和管壁污垢排出，造成停水后再通水时，农户放出的水出现浑浊、少量沉淀物。	部分属实	立行立改，消除影响，保障饮用水安全。	1.狮梁村委定期清理水源周边环境，在后期维修保养之前及时告知群众。 2.县卫生健康委于2024年6月1日出具监测报告，显示出厂水、末梢水指标均合格。 3.召开村民大会，取得群众满意答复。	阶段性办结	无
45	D3C Q202 4052 5004 8	江北区寸滩街道风澜路89号轨道9号线溉澜溪站，轻轨碾压轨道噪声扰民。	江北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轨道9号线一期于2016年9月开工建设，2022年1月开通试运营。万科御澜道小区位于轨道9号线溉澜溪站西侧，于2016年陆续建成，属于沿线项目先建、轨道后建的类型。轨道9号线一期于2016年6月完成环评批复，项目实施期间已严格落实了环评报告要求的各项措施。其中，万科御澜道小区涉及轨道区段已安装全封闭声屏障，设置高等减振措施，并于2023年5月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轨道9号线溉澜溪站工作日和双休日末班车到达时间分别为23:37和23:36。为确保轨道运营安全，运营结束后，工作人员对设备设施开展维护保养作业。该作业分两大类型：人工作业和动车作业，其中动车作业时因列车或工作车经过溉澜溪站，作业声音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部分属实	优化夜间作业，减少夜间噪声扰民。	1. 轨道集团严格按照《重庆轨道交通地铁线路维修规程》《重庆市轨道交通B型地铁日常检查规程》要求，对线路开展钢轨探伤打磨，对列车开展车轮镟轮等设备设施维护保养工作，改善轮轨关系，确保设备设施处于完好状态，缓解列车运行噪声影响。 2. 关于“优化夜间作业”的问题。（1）减少非必要情况下的夜间动车作业；（2）确需进行夜间动车作业时，加强作业管理、规范作业流程，尽可能使用噪声小的设备，减少夜间设备维护作业的噪声。	未办结	无

46	D3C Q202 4052 5004 9	江北区铁山坪街道海尔厂排放废气，异味扰民。	江北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属实。 群众反映异味源主要来自海尔的空调器A02和制冷器B01车间，上述两个车间建设及环评合规、排放达标，暂未发现废气超标和偷排漏排等环境违法行为，但企业与居住小区、小学的直线距离较近，偶有异味扰民现象。	属实	1. 督促企业加强管理，2024年底前完成废气深度治理。 2.主动做好群众沟通与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理解和认可。	1. 常态化开展环境监测。对群众反映较多的点位进行实时监测，安装固定监测设备，监督排放废气的企业达标排放。 2.开展深度治理。B01车间加装喷淋塔降温及废气排口北移项目和A02车间废气深度治理（RTO）及废气排口北移项目正在招标。 3.加强群众沟通。定期告知居民企业废气治理进展。	未办结	无
47	D3C Q202 4052 5005 0	万州区太安镇光凤村的无名养猪场，不时直排污水至无名河沟内，导致河流中水生物死亡、水质发臭以及下游（三元村）居民的饮用水源被污染，影响生活。	万州区	水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2024年5月27日，工作人员到该养殖场周边及所涉河沟核查，未发现污水外排。该养殖场附近河沟上游除因近期雨水冲刷略显浑浊外，河沟下游无污染痕迹，无异味，无水生物死亡。经水质监测，养殖场下游河沟超过地表水Ⅲ类标准。 2024年4月17日，现场检查发现部分养殖污水经余水池渗透流入山体下方河沟，对水质造成影响，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立案查处，于5月24日下达了行政处罚决定书。 2. 白羊镇三元村部分居民饮用水源取水点位于养殖场上游，养殖污水未对饮用水源地造成污染。但当地部分群众有在养殖场下游河沟（猫洞沟）取水习惯，对生产、生活造成了部分影响。	部分属实	压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不外排，不影响河流水质。	1. 养殖场已通过水泵把余水池污水抽送到附近田地灌溉使用，余水池清理完毕，并加装防渗处理设施，猪饮用余水经多级沉淀后，由余水池中种植的水生植物消纳利用，目前余水处置正常运行。 2. 责令该养殖场业主定期对周边环境进行消杀，改善养殖场内外环境卫生。 3. 区农业农村委持续加强粪污资源化利用技术指导，太安镇政府安排专人加强日常监管，区生态环境局强化执法监管，坚决杜绝养殖污水偷排漏排。	未办结	无
48	D3C Q202 4052 5005 1	1. 北碚区澄江镇明权村（柏树林社、高岚垭社）被不明单位倾倒了大量白色垃圾。 2.北碚区澄江镇明权村的牛鼻子国有林被私人砍伐，违法开采矿石，属于破坏生态的违法行为。 3.当地有人栽种果树、桂花树等林地，谎报数据多次骗取国家补助资金。	北碚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民权村柏树林社、高岚垭社现场发现少量生活垃圾。 2.民权村未找到“牛鼻子”的地名，经比对分析，可能为“牛吃水”。经核查，该区域现覆盖大量树木及草丛，未发现国有林被私人砍伐，违法开采矿石的行为。但在2010年，澄江镇民权村村民未经许可修建的防火通道即经过“牛吃水”附近，涉及非法占用观音峡林场国有林，区林业局已给予其行政处罚，防火通道道路部分已办理使用林地手续，其余区域已复绿。 3.澄江镇民权村分别于2018年、2020年在不同地块上共实施2个国土绿化项目，2个项目均由专业单位对实施地块进行了核查，并经验收合格后拨付补助资金，不存在重复实施骗取国家补助的情况。	部分属实	强化巡查，杜绝垃圾随意倾倒造成环境污染；杜绝非法占用林地行为发生。	1. 已完成柏树林社、高岚垭社生活垃圾的清理。 2.成立由镇城管队员、村、社三级的巡查监管队伍，加强农村区域巡查，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出现，给村民提供良好的人居环境。 3.加强日常巡查监管，防止再次出现非法占用林地行为。	未办结	无
49	D3C Q202 4052 5005 2	北碚区蔡家街道灯塔街农贸市场对面综合楼楼下卖猪肉的商家（店铺名投诉人不清楚），长期在店铺外用液化气烧猪肉，产生烟雾扰民。	北碚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属实。 举报位置位于北碚区灯塔街农贸市场对面综合楼商铺，综合楼商铺有1家猪肉店存在用液化气烧猪肉情况，综合楼周边另有5家猪肉商铺同样存在使用液化气罐烧猪肉的行为。灯塔街综合楼及周边共有使用液化气罐烧猪肉的商铺6家，存在烟雾扰民的情况。	属实	1. 对6家商铺的液化气罐进行回收取缔。 2.加强巡查监管，严防问题反弹。	1. 取缔6家商铺液化气罐。考虑到举报位置属于人员密集场所，蔡家岗街道按照安全和环保相关要求，上门入户与灯塔街综合楼及周边共6家卖猪肉的商户沟通协调，已将液化气罐进行取缔回收，不再在此处使用液化气烧猪肉。 2.蔡家岗街道将常态化开展巡查监管，防止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50	D3C Q202 4052 5005 3	北碚区鲁能北渝星城小区楼下是商铺均无烟道，商铺和楼上楼栋连接区域没有架空层，餐饮店经营时产生油烟、食客喧闹噪声扰民，且还有店外经营的现象，物业将小区2栋、5栋、8栋、11栋车库内消防通道的门常开，排放油烟。	北碚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餐饮店无烟道的的问题不属实，经现场核实并对照竣工图，商业门店本身设置了专门烟道，且装修时未乱改烟道。 2.楼上楼栋连接区域没有架空层的问题部分属实，鲁能北渝星城小区2、5、8栋没有架空层，11栋有架空层。 3.油烟扰民的问题属实，鲁能北渝星城洋房区外门店涉及2、5、8、11栋，餐饮门店共有23家，其中部分餐饮店产生油烟，虽安装了油烟净化器并接入烟道上顶，但未做油烟净化器清洗维护台账，存在油烟净化器未及时清理及部分餐厨油烟外溢问题。同时，车库、楼道存在油烟漏点导致了车库及消防通道油烟味道较大问题。 4.门店外摆，噪声扰民的问题属实，23家餐饮门店除外卖门店外，均有占道经营并产生噪声的情况。 5.物业将2、5、8、11栋车库消防通道门常开排放油烟的问题属实，物业为更好的通风分时段对车库开启了新风系统，并打开消防通道门。	部分属实	解决餐饮店烟味重、外摆经营及食客噪声扰民问题。	1. 要求涉及产生油烟门店每月至少清洗一次油烟净化设备，并做好清洗台账记录，相关餐饮店于5月19日全部清洗到位并做了清洗台账。 2.鲁能物业全面检查了烟道和油烟泄漏情况，并对车库、楼道80余处油烟漏点孔洞采取了封堵措施。 3.已对2、5、8栋楼下产生油烟的门店出具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10份，要求立即停止产生油烟、异味、废气的餐饮服务项目。 4.天生街道城市管理执法大队对餐饮门店外摆、噪声全面巡查值守劝导；社区、物业组成宣传队伍进行政策宣传。现占道经营、噪音扰民问题基本解决。	未办结	无
51	D3C Q202 4052 5005 4	北碚区童家溪街道恒大翡翠湾1期45栋206与46栋201之间的绿地，被46栋一住户侵占，将公共绿化地改为自家走廊，严重破坏生态。	北碚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属实。 投诉人房屋与被投诉人房屋相邻，中间有宽约2.5米的公共绿化带。被投诉人已装修入住，在使用花园时，占用了两花园连接的部分公共绿化区域。占用方式为硬化部分地面，放置绿植及盆栽。	属实	1. 督促业主对硬化的公共绿化区域完成复绿。 2.加强巡查管护，防止同类事情再次发生。	1. 5月29日，区城市管理局已责令相关业主立即停止占用公共绿地，限期恢复原状。 2.下一步，区城市管理局将督导被投诉人限期恢复公共绿地，确保问题整改到位。	未办结	无
52	D3C Q202 4052 5005 5	巫山县高唐街道净坛社区章家湾天子湖旁青少年宫空调外机（3组，共6个）对着高唐华府小区，空调外机运行时产生噪音扰民。	巫山县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青少年宫所属空调外机（3组，共6个）白天运行时产生噪音扰民，该问题已于5月初开始整改，目前部分隔音设备暂未安装到位，故噪音扰民问题未得到有效解决。	属实	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减少噪音对周边住户影响。	1. 团县委、县青少年宫已与降噪公司制定新的整改方案，在原隔音房内铺设吸音棉，增设隔音板。 2.对空调外机底座采取减震措施。	未办结	无
53	D3C Q202 4052 5005 6	巴南区红光大道77号巴比亚小区每天21点到22点会闻到不明塑料气味。	巴南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巴比亚小区位于花溪工业园附近，小区边界距离园区最近涉气企业直线距离约500米，现场巡查未闻见明显塑料气味，对花溪园区涉气企业进行巡查、排查、夜查，暂未发现废气偷排直排的情况，但不排除企业达标排放扰民的可能性。 2.对巴比亚小区周边闲置土地、建筑工地及再生资源回收点进行排查、夜巡，未发现塑料气味，但不排除塑料气味来源为周边闲置空地和建筑工地上露天焚烧产生异味。 3.巴比亚小区临近内环快速路，可能在交通运输过程中产生异味。 4.走访周边居民，反映有闻到偶发性异味。	部分属实	避免废气扰民问题。	1. 加强对园区内涉气企业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巡查、排查，加大监管力度，落实监管责任，督促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及时发现并解决废气排放扰民问题。 2.对园区周边加强异味巡查，重点排查闲置土地、建筑工地，及时制止露天焚烧行为。 3.对内环快速路加强交通管控，有效疏导车流，减轻交通运输造成的环境污染。	未办结	无
54	D3C Q202 4052 5005 7	巴南区龙洲湾街道中交锦悦6期5栋的公寓，近期从早上7点左右开始至晚上9点，装修施工排放噪声及扬尘扰民。且周末也未停工，占用人行道堆放建筑材料。	巴南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经查，该地点为某公司承建的装修项目，确存在装修施工噪声及扬尘扰民问题，且建筑材料占用人行道堆放。	属实	严格控制施工噪音及扬尘，更改建筑材料堆放地点，减小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1. 该装修项目预计结束时间在2024年7月初。 2.施工方承诺采取错峰施工等措施，7:00后开始施工噪音较小的作业，9:00后开始施工噪音偏大的工作，21:00前结束施工，严格控制施工区域扬尘，减小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3.督促企业将建筑材料堆放施工区域内。	阶段性办结	无

55	D3C Q202 4052 5005 8	巴南区龙洲湾街道巴南育才中学及巴南巴蜀小学旁边的傲龙路和盛龙支路是T字型道路（属于双车道），全长900米，三年前栽种的140棵直径12-15公分的香樟树行道树，三年来一直无人管护，导致树木大部分枯死。近两天相关部门补栽了小型的桂花树但无人浇灌，无人管理，根本无法成为行道树。且前期枯死的行道树无人清理，直接倒在路边。严重影响居民生活环境。	巴南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问题属实。 经查，傲龙路、盛龙支路由开发商代建，2018年10月启动建设，2022年完成道路行道树栽种后，因管护不力导致部分行道树未存活，无法达到移交市政管理部门的条件，由于近年开发商资金困难，无力整改，导致树木大部分枯死。近期开发商对傲龙路、盛龙支路进行了桂花树补栽，但未及时浇灌补栽苗木，也未清理更换前期的死树，且部分更换的桂花树不符合行道树栽植标准。	属实	完成补栽行道树并规范管理。	1. 已督促开发商于5月29日启动补栽工作，计划于6月15日前完成不符合标准的行道树补栽更换工作，对死树全面清理，树圈进行恢复，并做好养护管理。 2.在行道树补栽更换完成后，及时移交市政管理部门进行规范管理。	未办结	无
56	D3C Q202 4052 5005 9	巴南区南泉镇迎龙村附近迎龙峡景区内的一家商铺使用违建房，节假日期间不定时（尤其是中午饭点）使用高音喇叭宣传叫卖噪声扰民。	巴南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景区商铺使用的是可折叠的简易阳光棚，经区两违办核实不属于“两违”建筑。商铺经营者在节假日期间利用小喇叭播放进行揽客，对景区内居住的村民造成一定的影响。	部分属实	减少噪音对周边居民生活的影响。	1. 要求景区内停止使用喇叭进行揽客的经营行为，同时，对景区管理人员、商铺经营者进行宣传教育，增强自律性，共同营造安全舒适的景区环境和居民生活环境。 2.属地街道、村居加强对景区的巡查检查力度，进一步规范景区经营市场秩序。	阶段性办结	无
57	D3C Q202 4052 5006 0	投诉人称反映瑞航猪场臭气、毁坏林地等问题并没有完全处理好。另林地占用后在近期出现了大面积塌方，大概塌方面积20亩左右，没有进行赔偿。	大足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已委托三方公司于5月23日对瑞航猪场臭气进行多点位采样，近期出具检测报告。 2. 5月22日，重庆市林业司法鉴定中心已出具《司法鉴定意见书》，毁坏林地面积中硬化部分约2.2亩；毁坏林木未造成林地被毁坏的部分13.6亩，林木蓄积约5立方米。 3. 高升镇正在多轮次组织业主和建设村5组村民对因塌方致林木毁损赔偿问题进行协商。	部分属实	依法查处违法行为，依法作为林木损毁补偿。	1.根据对养猪场臭气监测结果，制定整改措施。 2. 对占用林地问题，重庆市林业司法鉴定中心已经出具《司法鉴定意见书》，区林业局已经立案，正在办理中。 3.高升镇人民政府和建设村村委会先后多次组织群众和业主进行协商。目前的情况是群众与业主在赔偿面积和赔偿标准两个方面均存在较大分歧，导致赔偿问题未解决。高升镇人民政府和建设村村委会将继续组织双方进行协商，目前已与建设村5组部分村民代表初步拟出意向性意见，待群众和业主进一步沟通，力争达成一致协议，尽快赔偿。	未办结	无
58	D3C Q202 4052 5006 1	1. 2024年4月，珍溪镇杉树湾村3组在未经投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村集体的林地100亩左右私自流转给磊材石料厂进行矿山开采，属于破坏生态的违法行为。 2. 将约20亩土地流转给该公司进行矿山开采，属于破坏耕地使用性质的违法行为。	涪陵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杉树湾村三组林权证为集体所有，林地流转是137户村民，共有98户同意，同意户数占71.5%，超过2/3（66.67%），符合《重庆市森林资源流转管理办法》规定。 2. 磊材公司按照《重庆市应急管理局关于重庆磊材矿业有限公司涪陵区珍溪镇杉树湾村三社大石板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新建）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的批复》（渝应急非煤复〔2023〕125号）、《重庆市涪陵区应急管理局关于重庆磊材矿业有限公司涪陵区珍溪镇杉树湾村三社大石板建筑石料用灰岩矿（新建）建设项目施工的批复》（涪应急函〔2023〕87号）要求，结合2022年9月8号取得的采矿许可证圈定范围，实施项目整治，不存在破坏生态的行为。 3.按照《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关于加强矿山用地管理工作的通知（试行）》（渝规资改组〔2022〕1号）要求，采取土地流转方式保障矿山用地，磊材公司已签订《土地流转合同》，涉及农户9户，涉及面积共13.74亩，流转时间为2024年4月11日至 2028年6月30日，其破坏耕地使用性质违法不属实。	部分属实	强化动态监管，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加大法律法规和政策性文件的宣传力度，及时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1. 2024年5月27日，对磊材公司开展现场检查，未发现违法越界采矿行为。 2. 督促珍溪镇政府做好磊材公司的属地管理和服务工作，规范企业采矿行为，切实维护矿区生态环境安全。 3. 2024年5月30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通过走访群众和组织社员代表会议，向群众宣传矿产资源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	已办结	无

59	D3C Q202 4052 5006 2	1. 荣昌区清流镇马草村村委工作人员将马草村3社的桂林河沟整改,整改后破坏了耕地生态,农田无水灌溉。 2.村民张某家里饲养羊和兔,养殖、生活废水排向廖某家里的农田,导致农田无法耕种。	荣昌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反映的桂林河沟整改,为荣昌区2014年度实施农业综合开发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2024年5月27日,相关部门及镇街组成的调查组现场走访得知,项目建设前充分征求了群众意见,完工后群众对整治效果至今表示满意。 2. 2024年5月27日经调查组核查,张某家未养羊,现喂养兔14只,鸡鸭26只。生活及养殖废水通过管沟进入约有6立方米的化粪池,现场未发现有渗漏、外溢现象。现场两根管道,出口未发现有污水流出,未发现污染痕迹,该地块水稻满插满种,不存在无法耕种问题。 3. 调查组了解到,2015年8月-10月,张先利损坏附近村民土地上树木属实,其已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部分属实	做好矛盾纠纷排查,及时化解矛盾。	1. 深入推进两家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2. 规范高标准农田建设施工,避免造成环境污染和耕地、水源破坏。	未办结	无
60	D3C Q202 4052 5006 3	江津区油溪镇六合村5组简家洞(又名感家洞)是溶洞群,溶洞一直在进行矿山开发,碎石厂的建立占用了大面积的基本农田。	江津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江津区油溪镇六合村5组,有碑槽山溶洞群。重庆新鼎顿建材有限公司在溶洞附近进行采矿,已取得采矿许可证并在有效期内。根据重庆南江工程勘察设计集团有限公司对碑槽溶洞群测绘调查结果和重庆新鼎顿建材有限公司矿区范围进行比对,发现重庆新鼎顿建材有限公司增划资源前原有矿区范围西南角确与溶洞有小部分重叠,目前,该矿山企业未开采。 2.该矿山加工厂房涉嫌违规占地,但不存在占用基本农田,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已于2024年3月29日进行立案调查。	部分属实	1. 加强日常监管,规范合法采矿行为。 2.督促加快采矿区域加工厂房合法用地手续的办理。	1. 在2021年收到群众反映溶洞在进行矿山开发问题后,相关部门立即要求企业暂停开采,避免溶洞受到更大破坏。现已对重庆新鼎顿建材有限公司增划资源前原已审批矿区和溶洞重叠部分设立禁采区,在2022年增划资源过程中将采矿权出让计划面积由26万平方米缩小至约13万平方米,对溶洞进行避让。根据2024年4月委托相关技术单位实地论证矿区采矿对碑槽溶洞群论证结果,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将对新鼎顿公司的现有矿区范围进行适当优化,同时将加大对其日常监管,规范合法采矿行为。 2. 2024年3月29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已对涉嫌违法占地问题进行立案调查,待调查完后将依法依规进行处置。后续将督促重庆新鼎顿建材有限公司加快办理采矿区域加工厂房合法用地手续。	未办结	无
61	D3C Q202 4052 5006 4	江津区双福街道双福社区广福科技有限公司(生产汽配用品的工厂)全天不定时排放难闻胶臭气味扰民。	江津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重庆广福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福公司)主要业务为汽摩配件表面处理,在进行“烘干”等工序时会产生废气,废气经环保设施处理后高空排放,并有相应设施运行台账。已组织对该公司废气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部分属实	1. 加强废气排放监管,按环评要求开展污染治理,及时向群众做好宣传解释。 2.加强对日常监督检查,督促其落实环保主体责任,达标排放废气。	2024年5月30日,双福工业园发展中心已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对其废气进行监测(报告未出),待结果出来后,将根据情况督促企业进一步完善废气治理设施,加强设施运行维护,避免废气扰民。	未办结	无
62	D3C Q202 4052 5006 5	1. 江津区圣泉街道锦绣新城小区与尚品居小区之间的空地,有居民砍树毁绿种菜,产生粪便肥料臭味、蚊虫扰民,影响居民生活。物业有在小区内采取灭蚊措施,但没有根治源头,同时在灭蚊作业时产生异味扰民。 2.锦绣新城小区1楼居民均存在砍树毁绿、硬化地面的现象,影响生态。	江津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经调查,锦绣新城小区与尚品居小区之间的空地属于A7-06-3/02号、A7-05-2/02号地块,均完成征转手续,按渝府地函〔2014〕1378号文件,由滨江建司负责建设管理,不存在砍树毁绿。经现场查看,市民因开荒种菜,开挖了约50个粪坑用于存储粪水浇灌栽植作物,产生臭味、蚊虫扰民。 2.锦绣新城物业对小区内进行灭蚊工作前已在业主群内通知,但是灭蚊工作开展时间与业主活动高峰期重合,对业主生活产生影响。 3.经初步调查,锦绣新城一楼业主确有部分占绿行为,2021年至今收到对8户业主占绿毁绿行为的投诉,已对这8户业主进行罚没处罚(罚金约11.6万元)。	部分属实	1. 及时开展种植用粪坑填埋工作。 2.督促锦绣物业规范开展灭蚊作业,减少对业主生活的影响。 3.对锦绣新城小区一楼占绿行为进行调查核实,依法开展综合执法整治。	1. 5月27日至31日,已组织向周边居民进行粪坑填埋公告并开展取缔工作,目前已完成大部分清理工作。后续将加强该地块的巡查管理。 2.已督促锦绣新城加强日常管理,采用环保灭蚊手段,并错峰进行。 3.已调取绿地竣工图纸,正在全面核实占绿毁绿情况,经初步排查确有部分业主存在占绿毁绿行为,目前正在对每户具体占绿范围和面积进一步核实。后续将依法开展综合执法整治。	未办结	无

63	D3C Q202 4052 5006 6	江津区白沙镇渡口村村委会办公室、G353国道旁江财商砼搅拌站和江津区石蟆镇六贡村三角丘的搅拌站（名称无法提供）没有环评手续，搅拌楼没有环保封装，砂石材料全部裸露摆放，没有喷淋设施，该搅拌站没有手续占地建站，排放清洗加工混凝土池子里的水，将固废和废机油排放到农田，导致种植的庄稼死亡。装载机和罐车没有办理资质。搅拌站在晚上不定时生产，产生噪音扰民。	江津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经现场核查，重庆市江津区江财商贸有限公司和江津区石蟆镇隆江建材水泥制品加工厂两个搅拌站均未生产，未办理环评和用地手续，其装载机（铲车）为内转使用不上路行驶，运输罐车具有相关资质。两家搅拌楼用彩钢瓦或金属箱体进行了密闭，砂石材料已全部覆盖，但传送带确未设置喷淋设施。清洗混凝土用水、固废和废机油等未发现外溢的情况，周边庄稼也未发现有死亡的情况。其搅拌站于2024年1月以来基本处于停产状态，但不排除夜间生产情况会产生偶发性噪声扰民行为。	部分属实	按照江津区“散乱污”治理要求，对两个搅拌站依法依规实施关闭取缔。	2024年5月28日、30日，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已分别向重庆市江津区江财商贸有限公司（江舟）和江津区石蟆镇隆江建材水泥制品加工厂下达责令整改通知，要求限期消除违法状态并恢复土地原状。截止2024年5月30日，位于江津区白沙镇的重庆市江津区江财商贸有限公司（搅拌站）已全部拆除并搬离，位于江津区石蟆镇的江津区石蟆镇隆江建材水泥制品加工厂（搅拌站）已完成2个水泥储存罐、料斗、传送带的拆除工作，剩余的搅拌楼和1个水泥储存罐正在拆除中，均不具备恢复生产和产噪条件。	未办结	无
64	D3C Q202 4052 5006 7	江津区白沙工业园区内的企业长期随意排放工业废气，白天废气是白烟，晚上废气是黄烟。投诉人的晨曦食用菌种植厂种植食用菌10年，工厂在白沙工业园区旁，因工厂排放废气，施工时产生严重扬尘，且工业园区扩大面积后距离晨曦食用菌种植厂不足200米，导致食用菌大面积死亡，工厂只能倒闭。	江津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投诉反映企业主要指和友重庆光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友公司）、武骏重庆光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骏公司），现场检查两企业现场正常生产，烟囱排放少量白色烟雾，产生黄烟是因光线折射等原因导致，废气处理等环保设施设备未发现运行异常，企业环评报告、排污许可证、监测报告等环保资料总体完善，烟气排放记录等资料数据显示属达标排放。烟气监测结果显示未超标。 2. 扩建项目现场作业已于2024年1月完成，施工器械已离场，道路建设项目现场有少量人员正在施工，未见明显扬尘。 3. 食用菌种植厂位于征地拆迁范围外，与工业园区距离200米左右，中间间隔“黄墩溪”；经向周边居民走访调查了解，该厂近几年均未生产。	部分属实	1. 督促企业按要求达标排放，施工项目安全文明施工。 2. 加强日常监督检查，及时向群众做好宣传解释。	1. 5月26日以来，已安排专人连续对该辖区范围内排污企业和施工项目开展巡查检查，未发现明显异常。 2. 已加强与食用菌种植厂业主沟通协调，并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3. 下一步，将持续督促排污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确保达标排放，发现问题及时整改。同时，将组织第三方机构进行土壤监测，根据相关结果开展后续工作。	未办结	无
65	D3CQ 2024 0525 0068	武隆区仙女山街道依云林里小区某业主以及小区内其他业主，占用小区公共绿化违法乱搭乱建房屋，属于破坏生态绿化。现诉求：拆除违建、恢复原貌。	武隆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属实。 1. 依云林里三期某业主占用小区附属绿地，违法建设行为问题属实，违建面积19平方米。 2. 小区内其他业主存在类似违法乱搭乱建房屋2户，面积40平方米。	属实	1. 拆除违法建设房屋。 2. 加强沟通协调，解决涉及群众利益纠纷问题。	1. 立即开展某业主违法建设执法查处工作，于6月30日前采取行政强制措施消除违法建设。 2. 立即查处另外2户业主违法建设行为，按照违建执法处置程序，力争3个月内完成相关违法建设房屋设施消除工作。 3. 坚持举一反三，严控新增违法建设，加强周边小区类似问题治理力度。	未办结	无
66	D3C Q202 4052 5006 9	西阳县龙坛镇柳树村2组黄家采石场，乡村道路因采石场运输车辆过多，破坏林地、灰尘、饮用水源等问题没有改善。	西阳县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破坏该村1组、2组山林的问题属实，该企业超林地占用审批范围开采面积4亩。 2. 关于产生的灰尘、噪音扰民的问题属实，企业未落实降尘降噪措施。 3. 关于放炮阻断了水源的问题不属实，该处水源充足，居民饮水无问题。 4. 关于压坏公路的问题，该问题属实。该公路是Y077线属乡村道公路，路面存在部分破损，运输车辆存在超限超载冒装行为。	部分属实	按环评、设计要求完善手续、完成隐患整改，加强管理，妥善处理邻避关系。	1. 督促企业制定整改方案，按照环评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加强厂区日常环境监管，严格作业时间，避免粉尘、噪声扰民。 2. 办理完善相关环保手续，在未取得排放许可手续前不得擅自开工运行。 3. 将依法启动林业行政处罚程序，对该司超林地占用审批范围开采的行为进行处罚。 4. 对道路进行及时修复。	未办结	无

67	D3C Q202 4052 5007 0	万盛经开区万东镇玉囤石厂，违法占用村民退耕还林的林地，用于堆放弃土。	万盛经开区管委会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玉囤公司未取得林地占用手续，2023年5月开始堆放矿山弃土（渣），占用林地面积8.5亩。 2.2023年9月收到群众关于玉囤公司违规堆放矿渣的举报，经调查群众举报属实，于2023年9月向该公司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逐步对占用林地恢复了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2024年4月对矿界内占用林地向市林业局申报永久使用林地手续，目前市林业局已经审核通过并下达森林植被恢复费缴款知书。	部分属实	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完善林地使用手续。	1.对玉囤公司进行约谈，下达《责令改正通知书》。 2.玉囤公司5月30日制定了植被恢复方案，已对6亩占用林地区域恢复了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督促该公司6月3日前完善永久使用林地手续，6月5日前完成弃土场土地平整和苗木栽植，恢复植被和林业生产条件，苗木成活率和株数保存率需达到规范标准，12月30日前开展竣工验收。	未办结	无
68	D3C Q202 4052 5007 1	江津区蔡家镇文星街104号张天学榨油坊，每天凌晨2点至下午4点加工作业时排放油烟及难闻气味扰民。	江津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属实。 经查，江津区霖榆榨油坊具体经营人为张天学，主营薯类、菜籽油加工，属季节性生产。每日作业时间视顾客上门为准，无固定。近期因属菜籽油加工高峰期，其经营时间最早从04:00开始至最晚23:00，作业时确有油烟、气味和机械噪声产生。同时，该榨油坊确实存在因油烟管道设置不规范造成油烟扰民现象。	属实	1.安装专用排气管道和油烟净化设施，杜绝油烟扰民。 2.合理控制生产作业时间。 3.加大巡查力度，对上门过早群众进行劝导并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1.5月28日，该榨油坊已完成临时废气管道设施安装，油烟净化器和新管道已购回正等待安装。 2.加强对该榨油坊巡查管控，持续观察整治效果。 3.督促该榨油坊错峰生产，合理控制生产作业时间，减轻油烟、气味、生产噪声等对周边群众带来的影响。	未办结	无
69	D3C Q202 4052 5007 2	投诉反映渝北区金泰社区约克郡悦水岸小区2单元业主存在空调外机运行的噪声扰民。	两江新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现场核实，约克郡悦水岸小区2单元业主存在空调外机运行噪声扰民行为。	属实	采取措施减轻噪声影响。	1.要求约克郡悦水岸小区业主检修空调外机，避免噪音扰民。 2.加强日常巡查监管，保证整改措施落实到位，确保整改效果。	未办结	无
70	D3C Q202 4052 5007 3	渝北区金童路108号奥山别墅1号门10米外两侧有商铺，商铺全部违建了雨棚，导致商铺的油烟向小区排放。1号门旁火锅店每天17点左右炒火锅料产生刺鼻性气味扰民，另外火锅店大门右边有化粪池，火锅店有店外经营的行为，存在安全隐患。	两江新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奥山别墅1号门10米外两侧有商铺部分搭建了雨棚，商业街有烟道，无油烟散排现象。 2.火锅店位于金童路114号，有营业执照，有商业烟道，主要经营火锅，不涉及炒料，厨房安装了油烟净化器，夜间存在占道经营行为，火锅店右侧约2米处为化粪池区域，由于食客店外就餐离化粪池区域较近，存在一定安全隐患。	部分属实	1.规范商铺雨棚。 2.规范占道经营，减少安全隐患。	1.对金童路108号奥山别墅1号门10米外两侧有商铺部分搭建的雨棚按程序进行规范； 2.对火锅店进行入户宣传，发放了市容秩序整治告知书，禁止占道经营，避免化粪池区域有食客就餐行为，同时要求融创物业公司对化粪池区域加装围栏，安装警示标志，减少该区域存在的安全隐患。截至5月30日，该火锅店占道经营已取缔，化粪池区域划了警示线,安装了围栏。 3.加强对该区域餐饮店、占道经营等问题日常巡查监管，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	未办结	无

71	D3C Q202 4052 5007 4	江北区铁山坪街道海尔厂排放废气，异味扰民。投诉人要求加快整改或搬迁，核实新的臭味源。	江北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属实。 群众反映异味源主要来自海尔的空调器A02和制冷器B01车间，上述两个车间建设及环评合规、排放达标，暂未发现废气超标和偷排漏排等环境违法行为，但企业与居住小区、小学的直线距离较近，偶有异味扰民现象。	属实	1. 督促企业加强管理，2024年底前完成废气深度治理。 2.主动做好群众沟通与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理解和认可。	1. 常态化开展环境监测。对群众反映较多的点位进行实时监测，安装固定监测设备，监督排放废气的企业达标排放。 2.开展深度治理。B01车间加装喷淋塔降温及废气排口北移项目和A02车间废气深度治理（RTO）及废气排口北移项目正在招标。 3.加强群众沟通。定期告知居民企业废气治理进展。 4.全面排查整治。对五里坪区域有可能新增的异味源（小区化粪池、公厕等）进行全面排查，督促小区物业等单位及时处置，避免因夏季气温较高造成生活异味扰民。	未办结	无
72	D3C Q202 4052 5007 5	江北区铁山坪街道海尔厂排放废气，异味扰民。诉求解决工业废气问题。	江北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属实。 群众反映异味源主要来自海尔的空调器A02和制冷器B01车间，上述两个车间建设及环评合规、排放达标，暂未发现废气超标和偷排漏排等环境违法行为，但企业与居住小区、小学的直线距离较近，偶有异味扰民现象。	属实	1. 督促企业加强管理，2024年底前完成废气深度治理。 2.主动做好群众沟通与解释工作，争取群众理解和认可。	1. 常态化开展环境监测。对群众反映较多的点位进行实时监测，安装固定监测设备，监督排放废气的企业达标排放。 2.开展深度治理。B01车间加装喷淋塔降温及废气排口北移项目和A02车间废气深度治理（RTO）及废气排口北移项目正在招标。 3.加强群众沟通。定期告知居民企业废气治理进展。	未办结	无
73	D3C Q202 4052 5007 6	九龙坡区枫丹苑小区1号楼下面有很多火锅店，店铺烟道连接小区楼栋民用烟道，有漏烟的现象，产生油烟扰民。	九龙坡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烟道漏烟问题不属实。枫丹苑小区1号楼为商住一体楼，底楼为商业门面，小区设有公共烟道，现场排查未发现公共烟道破损、漏烟情况。 2.油烟扰民现象属实。1号楼楼下有5家涉及油烟的餐饮企业，其中2家接入小区公共烟道，2家接入自建专用烟道，1家临街直排，存在油烟扰民现象。	部分属实	规范商铺油烟排放，减少油烟扰民，做好居民沟通解释。	1. 对小区公共烟道进行入户排查，未发现漏烟现象。 2.对临街油烟直排的商家下发环境问题改正通知书，督促商家整改。 3.对居民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未办结	无
74	D3C Q202 4052 5007 7	万州区牌楼街道太平社区学林上城小区后半段有条主公路，但公路已经无法使用，目前被堆放了很多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导致小区居民出行不便。	万州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举报件所指公路为金沙路，由于该路段已经废弃，无人管理，导致部分外来车辆和人员在此倾倒垃圾，主要是建筑垃圾和废旧家具，总量约有20立方。	部分属实	及时清除垃圾、加强常态管控，彻底整治该区域乱倾乱倒垃圾现象。	5月26日，牌楼街道已组织人员对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进行清理，5月27日完成清理。下一步，牌楼街道、太平社区、区城市管理局将加强巡查，防止反复。	未办结	无
75	D3CQ 2024 0525 0078	丰都县社坛镇永兴村旺满有机肥厂导致碧溪河被污染，存在异味、蚊虫扰民。	丰都县	水	经调查部分属实。 1.旺满有机肥厂实为重庆旺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厂场内采用的发酵工艺，无污水产生。但存在散落粪污易被雨水冲刷到碧溪河支流问题。同时，厂区内雨污分流不彻底。 2. 该厂采取生物法除臭，未按原环评措施进行密闭作业，也未对恶臭气体集中收集处置后高空排放，厂区周边存在异味，有少量蚊虫，群众有投诉。	部分属实	整改后气味监测达标、无污水外流	1. 责令该公司按照既定整改方案加快整改，实现厂区全密封生产及雨污分流。 2. 责令该公司立即清理外环境及厂区内雨水沟内的粪污。同时，加强对运输鸡粪车辆的管理，及时清理散落的鸡粪。 3. 由社坛镇政府负责现场督促该公司按要求进行整改。	未办结	无

76	D3C Q202 4052 5008 0	重庆神龙腾达新材料有限公司违法违规建设年产一百万高端金属材料项目、建设内容公示隐瞒重要工序、建设内容违反《长江保护法》以及存在未批先建、违法扩建违法行为。	长寿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企业正在建设“年产75万吨高端金属材料项目”，无违规扩建违法行为。 2. 企业距离长江为201米。该项目属于C3130-钢压延加工行业，不属于化工项目，不违反《长江保护法》的规定。 3. 企业项目环评公示内容及企业向重庆市长寿区生态环境局报批的环评公示版文件中均包含酸再生、盐酸酸洗工序，不包括彩涂工序。 4. 现场建设内容与环评一致，无未批先建违法行为。	部分属实	1. 确保建设项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 加强日常监管，杜绝未批先建、违规扩建等环境违法行为发生。	1. 要求企业严格按照环评及批复进行项目建设。 2. 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报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新建扩建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前不得开工建设。 3. 强化事中监管，严格落实建设项目环评及“三同时”制度。	未办结	无
77	D3C Q202 4052 5008 1	1. 两江新区天宫殿街道附近约100米处的北济医院，长期占用人行道及盲道做为收费停车场。 2. 渝北区鲁能星城1、3、4街区新华水库，水库内水质污染严重，呈深绿色、发臭、有漂浮物，污水处理站未将雨污分流，直接排放至水库导致，且污水处理站距离居民区仅20-30米。	两江新区；渝北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北济医院存在违规圈占市政人行道和地块红线退让区域停车，但未发现收费行为。 2. 问题所提的污水处理站，实际为新华水库雨水处理站，日处理量约12000m³，主要负责收集并处理上游部分来水。雨水处理站从雨水箱涵抽取来水并进一步处理后，补入新华水库，超出处理能力的来水通过箱涵进入下游江北区雨水提升站进行处理。雨水处理站不存在雨污分流的属性。5月27日，多部门联合排查，未发现存在水质发臭的问题，但河面有部分漂浮物。	部分属实	恢复人行道基本功能，保障行人安全通行。 加大新华水库湖面漂浮物清理频次。	1. 对北济医院违规侵占市政人行道行为下达整改通知书，恢复人行道行人通行功能。 2. 渝高公司（房屋管理单位）向北济医院不正当使用地块红线退让区域的违约行为发律师函督促其整改，规范医院经营管理行为，并提升外部形象环境。 3. 在保障行人正常通行前提下，由北济医院与渝高公司协商合法合规利用地块红线退让区域，方便就诊患者车辆、120急救车辆临时停放。 4. 加强对新华水库雨水处理站排放水水质监测，并在排水口及河岸周边安排专人巡查。 5. 加大新华水库湖面漂浮物清理频次，确保后期不出现漂浮物堆积水面的情况。	未办结	无
78	D3C Q202 4052 5008 2	1. 南岸区南山街道崇文路35号海昌加勒比海水世界旁规划市政公园未及时建设，居民砍伐树木、种菜，存在异味扰民、水土流失情况。 2. 南山街道南山火锅店的位置，砍伐树木修建停车场。	南岸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海昌加勒比水世界西侧地块规划用途为G1公园绿地和B14旅馆用地，目前未启动建设。 2. 该地块征地前属于耕地，根据有关政策，未开发建设前可以进行耕作，现场有居民种菜行为，存在异味，但不存在砍伐树木，导致水土流失问题。 3. 该火锅店位置近10年未新修和扩建停车场，2023年该火锅店在红线范围内修建一森林防火用消防水池和观景平台，因手续不完善已被行政处罚，已按要求拆除建构筑物并恢复植被。	部分属实	加快绿地建设，防范砍伐树木违法行为。	1. 已与土地产权人对接，督促土地产权人将该公园绿地纳入建设计划，尽快启动实施。 2. 已要求在该处耕种的居民绿色种植。 3. 加强巡查监管，防范砍伐树木、破坏林地违法行为。	未办结	无
79	D3C Q202 4052 5008 3	巴南区万达广场金街的店铺均有违建彩钢棚，导致餐饮店店铺的油烟不通过净化器排放，油烟直排，且店铺的垃圾、污水横流在马路上。金街到旭辉广场连接的天桥下有很多板房，现有招商的行为，板房没有管道，无法接入市政管网，投诉人担心再出现油烟直排，垃圾、污水横流在马路上的问题。	巴南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经查，万达金街中42家餐饮固定商户暂未发现油烟直排问题，但有部分烧烤等餐饮游摊存在油烟直排现象。 2. 固定商户生活污水接入城市污水管网，但金街人流量较大，存在垃圾散落地面，商户和物业清洗地面不彻底导致少量污水溢流。 3. 物业公司在万达金街到旭辉广场连接天桥处设置了2个板房用于展示，后续不会在该处开展经营活动。	部分属实	1. 规范游摊管理，解决油烟扰民问题。 2. 加强街面清扫保洁力度。	1. 已对巴南区万达广场金街烧烤游摊规范管理，劝离部分无油烟净化设施的游摊。 2. 劝导商户在厨房清洗菜品，督促物业公司加强对万达金街清扫保洁力度。 3. 对没有排烟管道、无法接入市政管网的板房严格限制招商餐饮商户。 4. 龙洲湾街道将组织人员对万达金街游摊加强巡查。	未办结	无

80	D3C Q202 4052 5008 4	云阳县两江未来城依山郡6号楼负一楼有变压器，投诉人不清楚是否有辐射。	云阳县	辐射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经两次现场核实，该变压器项目设计单位为中煤科工集团重庆设计研究院设计，其中电力配电经云阳茂晟电力公司承接并指定电力设计部门进行深化设计及施工安装。项目于2016年12月前通过综合验收，并取得竣工备案证，满足交付使用条件。 2. 2024年5月31日上午辐射监测人员携带监测仪器设备到达现场开展监测，工作人员对业主进行了耐心解释，及对监测结果的真实性和科学性进行答疑，消除业主顾虑。	部分属实	1. 做好对业主本人沟通和耐心解释工作。 2. 待检测出来后将结果交于依山郡小区住户，消除业主顾虑。	5月31日上午完成现场监测后，监测单位工作人员告知已在现场取得相关监测数据，待返回重庆公司进行系统分析，并在三个工作日内出具正式监测报告。	阶段性办结	无
81	D3C Q202 4052 5008 5	大渡口区琅樾江山小区旁内环快速路车辆行驶噪声扰民。	大渡口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该小区紧邻内环快速路，该路段两端均设有限速标志；小区与内环快速路之间有一个绿植构成的生态降噪屏障；区生态环境局监测结果显示，昼间环境噪声达标，夜间环境噪声超标8分贝。由于车流量较大等原因，存在一定程度的噪声扰民。	属实	减少内环快速路产生的噪音对琅樾江山小区居民的影响。	1. 已联系道路管护单位对路面进行排查，发现破损路面立即进行整治，减少因道路不平而产生的噪音。 2. 计划在内环快速路靠近该小区区域安装声屏障，目前已进入前期设计阶段，预计今年年底实施安装。	未办结	无
82	D3C Q202 4052 5008 6	开州区巫山镇河龙村的弃渣场作业有扬尘污染，渣土高于周边房屋，遇大雨易形成堰塞湖，存在安全隐患。	开州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弃渣场高于周边房屋易形成堰塞湖问题。开州区巫山镇河龙村8组成达万高铁开州段8号弃渣场已取得临时用地批复，目前弃渣量小于设计容量，场内弃渣采用阶梯状填筑，低于周边房屋高度，弃渣场与房屋间距约7米并预留有道路，弃渣场遇大雨形成堰塞湖的风险很小。 2. 弃渣场存在扬尘污染问题。弃渣场周围植被表面上有灰尘，车辆运输、倒渣时存在一定程度的扬尘污染。	部分属实	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减少扬尘污染；落实弃渣场设计要求，防患安全风险。	1. 责令施工单位在弃渣运输和倒渣时洒水作业、覆盖运输，降低扬尘污染。 2. 进一步加强日常巡查，督促企业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堆放弃渣，防止出现安全隐患。	未办结	无
83	D3C Q202 4052 5008 7	江津区九龙纸业的烟囱不定时排放白色烟雾产生臭气扰民。	江津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玖龙纸业共有4个锅炉，烧煤产生的二氧化硫经湿法脱硫工艺后形成白色水蒸汽，通过180米高的烟囱排放，现场检查其湿法脱硫环保设备正常运行，未有异常情况。经查看1-4号锅炉今年5月在线监测数据和第1季度自行监测报告，以及1-5月厂界废气自行监测报告显示未有超标现象。	部分属实	1. 按要求做好自行监测工作，确保废气达标排放。 2. 强化监督检查，若监测结果有超标现象，立即立案查处。	1. 要求玖龙公司加强废气治理设施运行维护并及时更换相关耗材，同时做好运维记录。 2. 要求玖龙公司立即开展本月厂界废气自行监测，并于6月20日前出具监测报告。待监测结果出来后及时面向社会公布并做好群众解释工作。 3. 督促玖龙公司常态化落实废气达标排放。同时，相关部门将开展不定时执法监测，若发现监测结果超标，立即立案查处，并落实整改。	未办结	无
84	X3C Q202 4052 5000 1	綦江区文龙办事处双龙社区优山美地大门前，菜园在绿化地内多年未解决，绿化地内瓦缸30余口，占本绿化地的30%。	綦江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问题属实。 2024年5月28日，文龙街道到优山美地小区现场开展核查，大门口无占用绿地情况。优山美地小区范围内仅有3栋某户门前（距离小区大门约30米）绿地存在堆放花盆、种植农作物等情况。绿地面积大约50平方米，其中大部分为业主使用花盆栽种的绿植，小部分为栽种农作物。	属实	完成优山美地小区3栋前违规占用绿地问题整改。	1. 5月28日，区城管执法队向业主吴文秀下达整改通知书（渝（綦）城责停（改）通字（2024）00204号），要求其立即恢复绿地。 2. 5月29日，文龙街道已督促业主清除农作物，搬离花盆等物品。 3. 5月30日，小区物业已栽种了绿化植物，完成补绿工作。 4. 相关单位加强后续日常监管，杜绝问题反弹。	阶段性办结	无

85	X3C Q202 4052 5000 2	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取得了綦江区生态环境局下发的綦环文(2023)40号豁免许可,可以开展15500吨/年含油金属屑的收集、贮存及利用处置等经营活动。国家危险废物豁免管理要求豁免管理单位只能将“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用于金属冶炼”,而该公司未执行上述规定,直接接收了产废企业未经打包压块的不属于豁免范围的含油铝屑。另外,该公司含油铝屑暂存场地也未按照环评法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	綦江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关于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接收未经打包压块的含油铝屑问题。该问题不属实。 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回复明确含油金属屑环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处置含油金属屑可行性论证报告》和专家评审意见,向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下发豁免经营许可(綦环文〔2021〕68号),企业每年均按时进行换证,豁免经营种类均为含油金属屑(不含铝屑)。经现场核查,该公司签订的危险废物转移合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相关资料,未发现有含油铝屑相关内容。现场未发现有含油铝屑的痕迹。 2.关于含油金属屑暂存场地未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问题。该问题不属实。 经查,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于2010年委托第三方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2011年11月3日取得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准书,文号:渝(綦)环准〔2011〕108号。2021年11月委托第三方公司针对综合利用含油金属屑进行了可行性论证,其中已包含了含油金属屑暂存间相关内容。论证报告于2021年11月24日通过专家评审。另根据《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关于明确回复含油金属屑环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要求,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一直从事含油金属屑的回收利用,该企业已完善贮存设施以及污染防治设施,并报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审核,可以开展含油金属屑的收集、贮存及利用处置等经营活动,不需再次开展环评。2023年7月24日重庆市綦江区生态环境局向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新核发的排污许可证,包括“含油金属屑暂存间”相关信息。 3.其它发现问题。 现场核查发现,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危险废物暂存间存在危险废物识别标志不规范和缺失的情况。	部分属实	1. 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完善含油金属屑暂存间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2.加强监管执法,督促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开展危险废物的豁免利用工作。	1. 区生态环境局现场核查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环评、排污许可、危险废物转移合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相关资料。 2.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对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开展执法检查,全面排查厂区含油金属屑收贮,责令其加强危废管理,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收集、贮存、处置、利用危险废物,严禁违法收购、贮存、利用和处置。 3.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对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进行执法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 4.2024年5月27日,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对含油金属屑暂存间部分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进行了整改。 5.继续加强监管执法,督促重庆德昂铸造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开展危险废物的豁免利用工作,及时对存在的违法行为将依法查处。	阶段性办结	无
86	X3C Q202 4052 5000 3	来信人反映九龙坡区二郎街道隆鑫盛世普天小区、晋愉 V时代小区、康田西锦小区、朵力尚美国国际小区等小区附近有企业厂房夜间至晨间排放刺激性废气(如电缆外皮烧焦的味道)。	九龙坡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属实。 1.隆鑫盛世普天、晋愉V时代、康田西锦、朵力尚美国国际等小区周边有4家涉气企业,先后分别于2002年、2003年、2008年、2009年建成投产。隆鑫盛世普天、晋愉V时代、康田西锦、朵力尚美国国际等小区分别于2017年12月、2016年11月、2016年5月、2009年7月建成并陆续入住。 2.2024年5月19日、5月23日、5月26日、5月28日,先后对该4家涉气企业进行现场检查,废气治理设施均正常运行,经监测废气未超标。 但由于城市快速发展,企业与周边小区距离较近,扩散距离不足导致偶有异味扰民情况。	属实	1. 督促该片区涉气企业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确保废气稳定达标排放,减少废气扰民情况。 2.积极做好居民沟通沟通与解释工作,争取居民的理解和认可。	1.已对该片区4家涉气企业,开展巡查和监测,未发现偷排行为,根据监测报告显示,4家企业废气均达标排放。 2.督促其中1家企业于2024年12月底前完成一期烘干线废气深度治理。 3.已将其中2家企业纳入智能工况监测预警系统,数据接入区生态环境局大数据平台,对企业生产情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实现在线实时监测,预计5月底前完成。 4.加强群众沟通,及时将企业环境管理及污染物排放情况通报周边居民小区群众,保持群众沟通渠道畅通。	未办结	无
87	X3C Q202 4052 5000 4	咨询《重庆市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指南(含油金属屑)》“9.2豁免利用单位9.2.1应配置含油金属屑压滤、压榨等预处理设施并完善预处理设施和利用设施的污染治理措施,完善相关环保手续后报属地生态环境局审核”的规定有关事宜。	市生态环境局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为规范环境管理和指导服务企业,2023年市生态环境局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委托第三方编制了《重庆市危险废物环境管理指南 含油金属屑》,于2023年12月在市生态环境局外网进行了挂网,广泛征求公众、企事业单位意见,目前正在进一步论证和完善中,尚未印发实施。	部分属实	完善指南征求意见稿。	将结合社会公众的反馈意见,以及含油金属屑产运处相关单位、行业专家等意见后,对指南征求意见稿进行完善,并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来执行。	未办结	无

88	X3CQ202405250005	重庆两江新区太湖西路中央美地B区5栋居民反映：周边1个公共绿地改造成 了商业街区(熊婆婆的花园), 经营火锅、烧烤、咖啡和花卉、宠物市场等，大片绿化被破坏，油烟、噪音严重扰民。	两江新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园区共有商户约300家，经营业主要业态有办公、茶餐、苗木花卉交易、萌宠体验等，存在违建及违规硬化绿地情况，经实测，人和园违法建筑占地面积约24100平方米。 2.人和园（熊婆婆的花园）项目2010年由原北部新区管委会通过法定程序，运用PPP模式，引入社会资本进行建设的城市公园，公园群众公益性、免费开放性未改变，规划建设方案经过原北部新区管委会相关职能部门审查后实施建设。 3.园内餐馆、火锅等经营商户均按要求安装油烟净化设备和隔油池，餐厨垃圾由市政环卫集中统一收运处理，生活污水、餐厨油污不存在乱排污染环境情况。人和园距离中央美地小区最近距离约100米，餐馆经营噪声对居民影响较小。 4.人和园共有10个生化池，由公园投资管理单位按规范自行修建，园内污水集中收集经生化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管网无堵塞和污水溢出。	部分属实	1. 依法恢复绿地，规范公园建筑。 2.建立健全公园管理长效机制。	1. 对违规修建房屋立案调查并责令整改。目前，人和园投资管理公司已自行拆除违法建筑12处（面积617.4平方米），同步开展绿化补栽补种工作。 2.督促公园管理方定期清理维护污染治理设施，确保正常运行。 3.规范经营，引导顾客文明就餐，减轻噪声影响。 4.督促公园管理方加强管理，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未办结	无
89	X3CQ2024050006	《危险废物名录》中有明确代码的，应分别归到《目录》中相应的代码，例如农药废弃包装物归为900-003-04；《名录》中没有明确代码但有确定类别的，应归到《名录》中的各类相近代码或900-000-XX。重庆市将废油漆桶、废化工原料桶仍然按照900-041-49进行管理。	市生态环境局	其他污染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名录》HW04、HW08和HW10中明确了沾染农药、矿物油和PCBs、PCTs、PBBs的废包装物属于危险废物。HW49中“900-041-49”主要指，沾染物在《名录》中没有明确分类、且该沾染物经鉴别具有毒性和感染性的包装物。对大部分未在《名录》中有明确归类的废包装桶，按照“900-041-49”进行管理、贮存和处置是符合环境管理要求的。对具有900-041-49代码处理资质的包装桶清洗经营单位，其清洗工艺以及污染治理工艺均能满足HW06和HW12类包装桶的处理要求，环境风险整体可控。	部分属实	加强政策解读和执法监管。	1. 加强技术审查，明确沾染有毒原料包装物的危险废物分类；加强对经营单位的监督管理，督促严格按照经营许可证载明的类别接收危险废物，严肃查处超范围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环境违法行为。 2. 持续将《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解读纳入固体废物环境管理培训会的培训内容，提高企业危险废物识别能力和管理水平。 3. 督促各区县生态环境局开展产废单位危险废物分类问题排查，降低环境风险。将危险废物利用处置单位纳入正在开展的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监管评估重点企业，纳入正在开展的2024年打击危险废物环境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相关环境违法行为。	未办结	无
90	X3CQ202405250007	来信人反映问题： 1. 附近正泽、三圣工厂异味扰民，噪音扰民，粉尘扰民。 2. 违规调整规划。诉求，推动正泽、三圣等企业搬迁，确保搬迁前达标排放，并建立小区人员参与的沟通联络机制。	两江新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重庆正泽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废气扰民问题。经现场检查，该公司废气治理设施正在运行，未发现废气异常排放和偷排情况，根据最近的企业自行监测和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性监测结果显示，废气达标排放。 2. 三圣搅拌站扬尘、噪声扰民问题，经现场检查，该公司物料储存、生产线均设置在密闭厂房内，搅拌楼正在生产，搅拌粉尘经布袋除尘设施收集处理后排放，厂区及料场进出口雾炮、料场房顶喷淋设备、混凝土车辆停放区露天喷淋设备均正常使用。近期监督性监测结果显示，颗粒物无组织达标排放。在车辆噪声较大上坡路段安装有高5.5米，长112米的隔声墙，搅拌站材料车更改了出入口位置，改为离居民区较远的材料口进出，减少了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现场核实未发现货车撒漏情况。 3. 前期已建立街道、部门、企业、小区群众沟通联络微信群。	部分属实	1. 督促企业加强管理，达标排放。 2. 加强沟通宣传，争取得到群众理解和认可。	1. 持续依法加强监管，发现环境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2. 督促企业加强管理，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3. 由产业部门、规划自然资源部门统筹产业布局和区域发展，从长远规划论证考虑企业搬迁。 4. 加强和群众的沟通解释。	未办结	无
91	X3CQ202405250008	沙坪坝区融创文旅城御华小区旁渝遂高速公路，车辆经过产生噪音扰民。	沙坪坝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融创文旅城御华小区距渝遂高速内环段约76米。交通流量较大，经监测，数据显示道路交通噪音对融创文旅城御华小区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尽量降低交通噪音。	1. 已协调该路段交通管理部门开展宣传教育、加大交通执法力度引导广大驾驶员自觉遵守交通法规，严格按限速行驶，避免扰民。 2. 已协调道路维管单位加强路面、桥梁伸缩缝的巡查及维护，尽量降低路噪。	未办结	无

92	X3CQ202405250009	沙坪坝区双拥大道西南医院体检中心对面的一排餐馆每天不定时排放油烟扰民，同时占道经营。	沙坪坝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该区域涉及餐饮店7家，近期未占道经营。有油烟排放的5家餐饮店均安装油烟净化器，监测均达标。但由于这5家餐饮店离居民住宅较近，造成扰民。	部分属实	杜绝违规占道经营，持续保持油烟达标排放。	保持常态化监管，规范占道经营。	阶段性办结	无
93	X3CQ202405250011	永川区华创商业街餐馆噪音、油烟污染，伴有大功率摩托噪音，严重干扰小区居民正常休息。	永川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两家餐馆夜间均在店面外占道经营，食客噪声扰民现象属实；均安装有油烟净化设施，经监督性监测，废气油烟排放符合标准；有一商家在门市内经营汤锅类，未从事炒菜等产生油烟的经营活动。 2. 在华创商业街周边发现路边停靠有大功率摩托车，在停靠和路过时产生噪声。	部分属实	立行立改，督促餐馆油烟废气达标排放；加强大功率摩托噪声扰民巡查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力争群众满意。	1. 加强华创周边摩托车噪声扰民行为的巡查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发现问题立行立改。 2. 对店铺外占道经营，以及食客噪声扰民问题开展法律法规宣传和教育引导，减少扰民行为。 3. 约谈华创物业管理公司，要求加强管理。	已办结	无
94	X3CQ202405250012	(重复投诉)1. 东亚白云湖小区65栋至79栋离两个污染厂只有5米至13米距离，璧山区相关职能部门违规违法颁发工程规划许可证。2. 企业生产时排放的噪声污染、粉尘污染、臭气污染、土壤污染、空气污染、水污染难以根治。3. 检测结果是在企业各车间没有完全生产的情况下进行的检测，没有业主到场参与和监督。要求对两个污染工厂排放的噪声、毒气、粉尘、空气、土壤、白云湖的湖水进行长期检测，并公开公示检测的各项指标情况。4. 搬迁置换两个污染工厂，标本兼治，解决实际问题。	璧山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东亚白云湖小区65栋至79栋离两个污染厂距离近和违规颁发工程规划许可证”的问题。 经核查，璧山区青杠街道白云湖小区部分建筑(含65栋至79栋)围墙与华陵公司、德顺公司仅有一墙之隔，根据楼栋不同与两家公司的距离不等且较近。利雅·白云湖二期一标段项目(含65栋至79栋)于2018年12月21日办理建设用地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方案中建筑退让用地红线间距、建筑高度均满足《重庆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要求。在此之前华陵公司、德顺公司就已经存在，均为现状项目。 2. 关于“企业生产时排放的噪声污染、粉尘污染、臭气污染、土壤污染、空气污染、水污染难以根治”问题。 经监测，未发现两家公司有超标排放噪声和粉尘、废气情形；经排查，两家公司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均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土壤污染问题正在委托监测机构开展监测，将根据监测结果进一步调查处理。因小区与企业距离较近，居民实际感受可能对生活依然有影响。 3. 关于“监测”的相关问题。 经查，2022年该小区开始交房接到群众相关反映后，为回应群众关切，区生态环境局多次组织监测机构开展了2家企业废气噪声排放情况的监测。监测机构具有相应资质，监测工作按照相应技术规范进行，期间部分有时间的业主代表自愿参与监测工作查看监督，监测报告已复印给部分小区业主代表和小区物业，供业主查询。区生态环境局已根据群众诉求和现场实际，安排后续更加具有针对性、客观性的监测工作并向业主公开。 4. 关于“搬迁置换两个污染工厂，标本兼治，解决实际问题”的诉求。 由于企业先于白云湖小区建设发展，且各项环保手续齐全，近期两家公司无搬迁计划。青杠街道、区级相关部门将加强对两家企业的监管执法力度，督促其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加强管理水平，在做到达标排放的基础上全力减少排放。	部分属实	1. 定期对企业开展巡查指导，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2. 向群众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及时消除群众误解和不满情绪。	1. 华陵公司已完成以下整改：将临近小区产生噪声交较大的空压机房搬迁至其厂区中心区域；在厂区南侧与小区之间新建隔音墙；增加热处理车间16台设备的集气罩面积；为小管道引风系统加装抽风机，提高送风量至废气处理设施；增加废气处理设施干燥工序。 2. 小区开发商正在施工，升级厂区外邻近小区隔音墙约326米。 3. 在满足安全生产条件下，督促指导华陵公司、德顺公司进一步提高废气收集率和处理率，减少废气散排。 4. 根据群众诉求和现场实际，安排后续更加具有针对性、客观性的监测工作并向业主公开。 5. 利用微信群、院坝会、物业工作人员上门服务、社区网格员上门服务时广泛收集群众意见及解释宣传相关法律法规，并邀请热心群众开展监督。	阶段性办结	无

95	X3CQ 2024 0525 0014	1. 重庆新格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未按国家危险废物豁免管理要求，接收未经打包压块的含油铝屑。 2. 该公司含油铝屑暂存场地未取得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	永川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重庆新格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直接接收产废企业未经打包压块的不属于豁免范围的含有铝屑问题，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该公司收集的含油铝屑由产废企业静置无滴漏后采用吨袋包装贮存，但部分未压块属实。该公司建有标准的含油铝屑暂存库，暂未发现该暂存库有明显滴漏油等问题。2024年5月27日，经咨询生态环境部专家，《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制定旨在防控危险废物环境风险，“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即满足豁免要求，因此，该公司收集的静置无滴漏打包含油铝屑符合管理要求。 2. 关于重庆新格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含油铝屑暂存场地未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问题，经查，该问题不属实。该公司2019年2月取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永）环准〔2019〕034号），2019年7月取得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为：915001186733745929001P），2020年4月完成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渝（永）环验〔2020〕023号），2021年11月该公司排污许可证延续至2026年12月6日。按照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回复明确含油金属屑环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2021年3月8日）中“三、鉴于部分钢铁、铸造及再生铝等企业在新《名录》实施前，原有环评报告中已包括废金属资源化对外回收利用的相关评价内容，且一直从事含油金属屑（铁屑铝屑等）的回收利用，此类企业在完善贮存设施以及其他污染防治设施，并经报所在区县生态环境局审核后，可以开展含油金属屑的收集、贮存及利用处置等经营活动”相关规定，该公司2019年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对带油铝屑对外回收利用进行了相关评价，并对含油铝屑贮存设施及其他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整改完善，不需要重新报批环评。	部分属实	督促企业依法依规经营，全过程规范管理，发现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严肃查处。	1. 对新格公司接收含油铝屑未压块情况进行了批评教育和口头警告。 2. 加大重庆新格有色金属有限公司监管执法力度，督促其严格按照《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规范管理，强化问题自查并认真整改，严格防控生产过程中的环境风险和环境问题。	阶段性办结	无
96	X3CQ 2024 0525 0015	开州区大进镇泗峡村有人非法采砂。	开州区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经核实确于2013年在泗峡村修建砂石加工场，在2018年开州区砂场整治行动中已关闭和注销。 2. 2023年3月15日，开州区水利局、大进镇政府联合调查发现，东里河泗峡段有两处采挖痕迹，采砂坑洼已出现青苔等沉淀痕迹，此外未发现其他采砂行为。	部分属实	落实属地责任，加强日常管控，防止问题反弹。	开州区水利局对该河段沿线11处下河道路进行阻断，同时加强对重点水域属地管理责任及行业监管巡查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97	X3CQ 2024 0525 0018	长江丰都航道处丰都航道重建码头（陆域部分）建设违反长江大保护规定，该区域有古建筑和文物古迹，复建的码头通过不正当手段招标，不具备开工条件，正进入施工阶段。	丰都县	其他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该区域有古建筑和文物古迹”的问题。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该区域有文物，无古建筑，但该地块施工前进行了文物调查勘探且已完成抢救性保护。 2. 关于“复建的码头通过不正当手段招标”问题。经核查，该问题不属实。该项目按程序发布了招标计划、招标公告、评标结果进行了公示。 3. 关于“不具备开工条件，正进入施工阶段”问题。经核查，该问题不属实。2023年2月，丰都综合码头重建工程（陆域部分）完成施工图备案2024年2月29日取得项目施工许可证，随后项目进入施工阶段。	部分属实	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加强监管，督促业主单位在后续项目建设中规范施工。	督促业主单位在后续项目建设中规范施工。	已办结	无

98	X3CQ202405250019	高家镇污水厂修建后闲置，污水沟年年整治，污水流入长江。商贩在街道上卖菜，影响群众身体健康。	丰都县	水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高家镇污水处理厂位于丰都县高家镇滨江路，处理规模0.3万吨/日，污水收集服务范围 of 丰都县高家镇场镇。2019年以来，该污水处理厂运行正常，出水水质达城排一级A标准。 2. 高家镇自1998年起实施移民搬迁工程时，因排水系统建设尚属初期，规划建设和管理相对滞后，场镇普遍采用了合流制排水系统。近年来，县政府积极采取工程措施逐年完善场镇雨污分流。 3. 2024年3月，县政府召开专题会研究高家镇雨污分流问题，决定由高家镇作为建设单位委托专业机构对场镇一、二、三级管网及箱涵全面开展精准排查。同时，为有效解决排查期间污水溢流风险，对7座雨污混流箱涵设置一体化泵站实施末端截流并于2024年4月30日投入运行，但大暴雨时因雨水进入污水管网，导致不同程度存在溢流口溢流现象。排查单位已于2024年3月25日进驻现场，预计7月底前完成排查工作和方案设计。目前，已排查出高家镇场镇排口24个，后续将及时启动工程措施进行全面整治，以确保污水不外排。 4. 为方便市民生产生活，2018年高家镇政府将步行街划为临时占道区域，作为商贩和市民的临时交易场所。目前，高家镇政府对该临时市场进行了规范管理。	部分属实	在2026年6月底前完成高家镇场镇管网改造工作，坚决杜绝污水外排。	1. 加快排查，加快实施高家镇雨污分流整治项目，统筹推进厂网一体化建设，坚决杜绝污水外排。 2. 加强对农贸市场的日常清扫保洁，并强化对重点区域的监管，确保形成长效管理机制。	未办结	无
99	X3CQ202405250019	投诉人反映某公司： 1. 不履行复垦义务，造成大盛镇青龙村1社土地种植条件破坏。 2. 侵占统景镇远景村8社土地，形成堰塞湖，造成集体果园地淹没。 3. 修路造成排水不畅，导致群众0.4亩土地淹没、养殖鱼死亡。	渝北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渝北区储备粮有限公司在新建渝北粮食储备库（大盛粮站）过程中存在土地上堆放弃土行为，后该地块全部纳入宜机化整治，并通过主管部门验收。随后因道路迁改少量土石方及建筑弃渣未及时清运。 2. 大盛镇青龙村1社宜机化整治坡坎自然沉降造成排水沟槽部分淤塞，暴雨后形成水坑，造成统景镇远景村8社集体果园地淹没。大盛镇青龙村1社已用约2亩土地与统景镇远景村8社进行置换。 3. 迁改道路时排水涵管未安装至原排水沟槽底部，造成排水不畅，导致群众土地淹没、养殖鱼死亡。 4. 已对群众损失进行补偿。	部分属实	1. 完成部分因迁改道路产生的少量土石方及建筑弃渣的清运，恢复耕作条件并通过验收。 2. 疏通因坡坎沉降造成排水沟槽淤塞部分，保障排水通畅。 3. 清理鱼塘外道路排水沟槽，修理疏通鱼塘上方被暴雨冲刷部分的护坡及涵洞，疏通鱼塘外地垄。	1. 大盛镇政府正在对迁改道路产生的少量土石方及建筑弃渣进行清运和复耕。对排水沟槽淤塞部分进行疏通。 2. 渝北储备库项目部、大盛镇政府正对鱼塘外道路排水沟进行清理、鱼塘上方被暴雨冲刷部分护坡及涵洞进行修理疏通、鱼塘外地垄进行疏通。	阶段性办结	无

100	X3CQ202405250021	来信反映重庆渝北区金山500千伏220千伏送出工程（三期）存在以下问题：1. 经查环评报告中的施工线路图、实际施工路线与实际施工不一致。环评报告隧道部分是走金通大道对面即江山樾小区对面，实际是走江山樾小区这边且距离非常近，特别是江山樾三期北7栋、6栋、1栋及南区，绿化带下边，目测距离小区几米。2. 环评报告明确提出：九曲河湿地公园是生态保护红线，线路选择破坏九曲河湿地公园的生态。3. 高压线线路选择不合理、不合规。4. 线路完全围绕着大型社区江山樾小区走，存在安全隐患。5. 施工前并未征求大家意见，施工依据的相关文件至今未向业主公开。6. 建设管理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全部都是电网重庆公司的分子公司，不能正常监督管理。7. 项目后期对小区业主产生辐射污染。	两江新区	辐射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环评线路问题。经核对，项目环评文件建设内容中线路路径方案与项目施工图路径走向及实际建设路径走向一致，与规划路径一致。 2. 九曲河湿地公园生态保护红线问题。九曲河湿地公园不属于重庆市生态保护红线。该项目按照相关规定已办理永久和临时占绿手续，施工完成后会按照标准完成临时占绿恢复。 3. 线路不合理、不合规问题。线路经多方比选及论证，综合考虑工程技术、土地利用、环境影响等因素，线路路径依法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4. 民意调查问题。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规定，220千伏输电线路电磁环境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为：架空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40米范围内带状区域，地下线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5米。拟建项目9#塔与江山樾小区最近距离大于90米，绿化带地下电缆线路与江山樾距离大于20米，不在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相关规定，未对江山樾小区开展民意调查。 5. 文件公示问题。该项目审批部门依法依规开展了审批公示，规划相关信息可以在“重庆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官网查询，核准相关信息可以在“重庆市投资项目在线服务监管平台”查询，环评相关信息可以在“重庆两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官网查询。其他批复文件、报告文件可以通过正常渠道，到各审批部门按照相关程序申请查询。 6. 辐射安全隐患问题。根据环评预测结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电磁环境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 7. 无法进行有效监管问题。工程开工前由建设管理单位组织参建各方在国家能源局电力可靠性管理和质量监督中心进行了注册并按程序履行了质量监督手续；建设过程中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国家电网有限公司输变电工程建设管理相关要求开展了施工图审查、设计交底、安全过程监督、施工方案审查等工作。工程安全、质量管理等监督工作按照相关要求均依法依规开展。 8. 视觉污染问题。金山送出三期项目礼嘉-大竹林线路工程在电力规划中为全架空输电线路，后考虑区域发展，结合九曲河湿地公园、江山樾等实际情况，将大竹林侧3.2公里架空线路按照电力隧道敷设，并对路径进行相应微调，最大程度满足视觉环境和谐性。	部分属实	争取群众对重点项目建设的理解和支持。	建立两江新区相关区级部门、康美街道、业主和参建单位、社区等多方协调联动机制，及时掌握居民诉求，针对性做好解释沟通。	阶段性办结	无
101	X3CQ202405250022	帅翼驰铝合金新材料（重庆）有限公司、重庆琴江铝合金有限公司未执行国家危险废物豁免管理单位的规定，接收了产废企业未经打包压块的含油铝屑。同时，两企业含油铝屑暂存场地未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	渝北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帅翼驰铝合金新材料公司有环评及排污许可，未接收未经打包压块的含油铝屑； 2. 重庆琴江铝合金公司无环评，有“四清四治”备案，环保手续符合我市对豁免利用单位的相关要求。现场贮存压饼及散料，贮存场地未见明显油迹，但存在散料堆码高度超过其防渗墙高度的问题。	部分属实	1. 加强对区内两家含油金属屑豁免单位日常环境管理及规范化评估。 2. 督促重庆琴江铝合金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完成危废贮存场所整治改造工程。	1. 要求重庆琴江铝合金有限公司立即对散料堆码高度超过防渗墙高度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制定含油金属屑改造整治方案，整治过程做到关键节点拍照、视频佐证，确保规范管理，预计于6月15日完成整改。 2. 后续加强日常规范监管，督促企业按照危险废物规范化评估标准做好日常。	阶段性办结	无
102	X3CQ202405250023	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金色池塘小区绿地被多户一楼业主圈占，绿地被硬化，修建成院坝和私家花园。	渝北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问题属实。 经查，金色池塘小区15户存在圈占、硬化绿地现象，12处存在违法建筑。	属实	1. 整改圈占、硬化的绿地。 2. 拆除违法建筑。	1. 对15户涉嫌占绿业主开具《重庆市城市管理执法限期接受调查(处理)通知书》，限期整改。 2. 对11处涉嫌违法建筑的业主送达《重庆市城市管理违法建设执法调查询问及现场勘验通知书》，限期整改或拆除。 3. 做好宣传引导，及时发现和查处违规搭建、毁绿占绿等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103	X3CQ202405250024	渝北区花园新村松北支路20号东衡龙都B区小区居民，该小区大门前路段（长度约500米），从2021年开始动工雨污水分流工程，该工程已进行了深挖埋管，后续工程处于停工状态。	渝北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属实。 经查，东衡龙都B区大门前路段于2021年开始动工雨污水分流工程并在该路段深挖埋管，现该工程处于停工状态；路面被深挖埋管，管道暴露在路面未封闭，导致下水道臭气弥漫问题属实；路面挖损严重，严重影响日常交通出行问题属实。路面挖损，四处坑洼不平，建筑垃圾乱堆，一到下雨天脏水污水四处蔓延，造成安全隐患问题属实。	属实	完成东衡龙都B区大门前路段雨污分流工程。	1. 清运工程附近垃圾，运送防洪沙袋至小区车库出入口（坡道处）防止下雨天脏水污水四处蔓延。 2. 遇大雨天，安排工人提前到堵点疏通排水管道，防止污水溢流时造成臭气蔓延。 3. 积极推动该处雨污分流工程恢复施工，完工后及时修复路面。	阶段性办结	无
104	X3CQ202405250025	2016年以来，奉节各乡镇毁林开垦种植脐橙破坏长江防护林、水土保持林、公益林，使用农药污染长江。	奉节县	生态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2016年至2023年沿江乡镇公益林、防护林均未减少。存在个别群众在开挖自家撂荒地种植脐橙时蚕食林地现象，但群众手中土地证无明确的边界，导致无法核实具体面积。 2. 2017年9月以来，奉节县已经全面禁止甲胺磷等64种高毒高残留农药的销售和使用，每年开展检查，未发现禁限用等高毒农药违法线索。现使用农药均为低毒、微毒化学及生物农药，符合NY/T393绿色食品农药使用准则。 3. 根据国家统计局重庆调查总队认定数据，我县近三年来全县农药使用总量分别为2021年617.5吨、2022年616.7吨、2023年616.39吨。2020年、2023年我县发布了脐橙化肥推荐用量，推荐使用范围在18-167公斤/亩之间。果农在脐橙实际生产使用肥料也只有150-200公斤/亩。 4. 农户的施用方法基本上是开沟施用或窝施，不存在肥料直接流入长江污染水质的问题。我县长江干流水质2017年至2023年稳定达到Ⅱ类标准，2023年，长江出境白帝城断面高锰酸盐指数、氨氮浓度较入境天鹅村断面分别下降33.3%、81.8%，长江干流奉节段水质得到明显改善，不存在水质污染。 5. 对2020—2022年采集的土样样品分析检测，得到全县土壤有效磷平均含量为48.3mg/kg，参考第二次土壤普查土壤养分指标分级标准（土壤有效磷含量在15-80mg/kg为适量）得出，奉节土壤有效磷平均处于适量水平。	部分属实	1. 增加日常巡查，杜绝毁林开垦行为发生。 2. 强化日常监管，确保沿江农药种类、使用量符合符合NY/T393绿色食品农药使用准则。	1. 组建县级工作专班，严厉查处毁林开垦破坏生态环境和森林植被的案件。 2. 同时增加日常巡查，杜绝毁林开垦行为和乱用农药行为。	未办结	无
105	X3CQ202405250028	两江春城春逸苑“某幼儿园”： 1. 噪声扰民。 2. 油烟污染。 3. 垃圾未按规定规范堆放和及时处置。 4. 违章搭建、占用小区公共绿地、随意大肆扩建、建造活动板房、改变室内结构、搭建大量室外钢结构建筑物、绿地硬化。 5. 破坏绿植和树木。	渝北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在正常保教活动中有使用移动户外音响的情况。 2. 幼儿园食堂安装有油烟净化器、专用排烟道，且油烟达标排放。 3. 幼儿园未规范堆放和及时处置厨余垃圾。 4. 现场未发现活动板房，园方称2023年10月27日已拆除。 5. 幼儿园在用地范围内建设廊桥、围挡栏杆、跑道、软地面等附属设施，区域管局认定不属于违法建筑，不存在违法行为；部分隔墙装修时有调整。 6. 幼儿园用地内一棵芙蓉树死亡，目前已在小区栽种一颗芙蓉树。	部分属实	1. 减少音响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 2. 规范幼儿园餐厨垃圾的堆放和清运。 3. 幼儿园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房屋安全性检测鉴定，确定幼儿园装修后房屋结构安全状况。 4. 做好日常检查及群众解释工作。	1. 劝导幼儿园调低音响声音，幼儿园已调低音响声音。 2. 幼儿园已规范厨余垃圾的堆放，增加了清运频次。 3. 由幼儿园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房屋开展安全性检测鉴定，预计6月完成。 4. 加强日常巡查，督促幼儿园规范办园行为，加强与居民的沟通解释工作。	阶段性办结	无
106	X3CQ202405250029	江北区东方家园、福康村的多个露天烧烤每天晚上排放大量浓烟造成污染。	江北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经多日巡查，东方家园及福康村区域均未发现烧烤游摊。 2. 福康村门口有一处烧烤店，5月初停业至今。前期存在排放烧烤油烟问题；东方家园小区外围有一处烧烤店，不存在外摆及油烟乱排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日常巡查，杜绝烧烤游摊违规排放油烟行为。	1. 持续加强东方家园小区内外部、福康村区域的巡查力度，杜绝烧烤游摊违规排放油烟问题。 2. 规范福康村门口和东方家园小区外围烧烤店合法按规经营。	阶段性办结	无

107	X3CQ202405250030	长寿区重庆永航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违规接收豁免许可外的含油铝屑，含油铝屑暂存场地未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	长寿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永航钢铁属于“豁免利用含油金属屑单位”，豁免危险废物类别为“900-200-08、900-006-09（仅限铁屑）”，不具备含油铝屑接收资质。经现场核查、查阅台账未发现永航钢铁接收或处置豁免许可范围外的含油铝屑。 2. 永航钢铁无含油铝屑暂存场地，有含油铁屑暂存场地和危废暂存间、一般固废暂存间。经核查，“重庆永航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产能置换项目”环保手续完善，已依法取得环评批复及排污许可。现场检查发现永航钢铁含油铁屑暂存场防腐措施存在破损情况。	部分属实	进一步规范永航钢铁含油金属屑利用行为，严格按照豁免许可范围和程序开展处置利用活动，严厉打击各类非法接收、处置含油金属屑等的环境违法行为。	1. 督促永航钢铁于2024年7月10日前修复含油铁屑暂存场地防腐措施。 2. 将含油金属屑产废单位、利用处置单位纳入2024年度危险废物规范化考核现场检查。 3. 持续严厉打击含油金属屑等危险废物环境违法行为。	阶段性办结	无
108	X3CQ202405250031	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合川区草街拓展园区，重庆速仕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位于重庆市合川区合阳处马岭村二社，均取得利用含油金属铝屑利用豁免许可。国家危险废物豁免管理要求豁免管理单位只能将“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用于金属冶炼”，而以上两家公司未执行上述规定，直接接收了产废企业未经打包压块的不属于豁免范围的含油铝屑。另外，以上两家公司含油铝屑暂存场地也未按照环评法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以上行为违反了国家环评法、固废法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合川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经查，顺博公司收集的含油金属铝屑以饼状和丝状为主，速仕达公司收集的含油金属铝屑以颗粒状为主并用吨袋打包。2家公司均建有含油金属屑贮存区，贮存区有防腐措施，暂未发现该贮存区有明显的滴漏油（或乳化液）问题。 2. 关于“以上两家公司含油铝屑暂存场地也未按照环评法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的问题。经查，该问题部分属实。按照重庆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回复明确含油金属屑环境管理有关问题的函》（2021年3月8日）中“三、鉴于部分钢铁、铸造及再生铝等企业在《名录》实施前，原有环评报告中已包括废金属资源化对外回收利用的相关评价内容，且一直从事含油金属屑（铁屑、铝屑等）的回收利用，此类企业在完善贮存设施以及其他污染防治设施，并经报所在区县生态环境局审核后，可以开展含油金属屑的收集、贮存及利用处置等经营活动”相关规定，上述2家公司符合该规定，且均建有含油金属屑贮存区，对贮存区采取了防腐措施，并办有国家排污许可证，故上述2家公司开展含油金属屑的收集、贮存及利用处置前可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但现场检查发现，顺博公司存在含油铝屑暂存场地未按照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变更排污许可信息，未载明含油铝屑暂存场地信息的问题。	部分属实	督促指导企业立行立改，及时变更国家排污许可证信息，将危险废物暂存场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在排污许可证中载明。	1. 坚持立行立改。区生态环境局于2024年5月26日约见顺博公司负责人，要求顺博公司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完成国家排污许可信息变更。目前，该公司正在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的相关要求对申报信息进行填报。 2. 加强监管执法。加大对顺博公司、速仕达公司的监督管理力度，督促其突出重点，在做好生产经营的同时，务必严格规范开展危险废物的豁免利用工作。严格监管执法，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严肃查处。 3. 持续推进整改。已制定《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群众信访举报重庆顺博铝合金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未载明含油铝屑暂存场地信息问题整改方案》，细化明确了整改措施、责任单位、整改时限，严格打表推进，确保按时保质整改到位。	阶段性办结	无
109	X3CQ202405250032	大佛寺码头于2019年完成货运码头作业区域内设施设备拆除和趸船浮吊清运，但没有得到赔偿。	南岸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重庆市主城区“两江四岸”货运码头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明确按照“关闭货运、整合搬迁、转型升级”原则，逐步关闭“两江四岸”109公里范围内货运码头的货运功能，在此基础上，对具备条件且符合规划、环保、安全等要求的码头实施整合搬迁、转型升级。大佛寺码头于2019年关闭了货运功能，正与码头业主协商沟通推进码头转型升级事宜。	部分属实	推进码头转型升级。	按照《重庆市主城区“两江四岸”货运码头专项治理工作方案》要求，加强沟通，研究相关政策，积极支持业主推进码头转型升级。	阶段性办结	无
110	X3CQ202405250033	华侨城云溪别院、华侨城嘉陵江天、华侨城云溪都会小区的业主联名反映周边工厂排污、噪音、环境污染等相关问题。	两江新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华侨城云溪别院、嘉陵江天和云溪都会小区均位于两江新区怡华路，于2018年至2021年先后竣工交付，周边企业于2013年至2016年陆续建成并投产，居民小区距离企业最近距离约200m。涉及废气排放的企业均为汽车制造业，其中4家涉气重点监管企业安装了自动监控设备，8家企业夜间不进行生产作业。经多次排查和夜间突击检查，该9家企业在生产作业时废气治理设施均配套运行，废气自动监控历史数据无明显异常，企业厂界和小区周边均未发现明显异味，未发现企业偷排情况；经昼间、夜间大气走航监测结果显示，企业周边与小区周围区域挥发性有机物浓度与城市空气平均浓度总体一致。检查时，未发现厂界周边有明显噪声。	部分属实	1. 督促企业做到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2. 进一步加强区域大气质量监控。 3. 争取群众理解和认可。	1. 对周边涉气企业主要排放口和厂界废气进行全面监测。 2. 持续做好企业监管，发现违法行为依法查处。 3. 结合区域大气质量监管，研究推动在云溪别院小区安装挥发性有机物自动监控设备并将结果实时公开，现正开展选点和设备选型论证。 4. 对企业排口区域增设摄像头并向业主公开，争取群众的理解和认可。	阶段性办结	无

111	X3CQ202405250034	1. 南岸区四公里江南国际新城支马路炭火烧烤无处理设施，烧烤店烟气扰民。 2. E时代小区楼下门面夜间转运家禽噪声扰民。 3. 支马路夜间宰杀活禽噪声、异味扰民，垃圾乱扔未分类处理。	南岸区	大气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该路段有1家烧烤店铺，存在夜间摆摊经营烧烤的情况，之前已暂停经营，正在购买安装油烟净化设备。 2. 该处商家确有夜间转运家禽，存在家禽噪声。 3. 该处有3家活禽经营门店，未有效管控经营噪声，没有及时清扫保洁与分类处理店内垃圾，影响环境。	部分属实	减少油烟排放，减少售卖转运宰杀家禽噪声，规范处置垃圾，减少异味扰民。	1. 该烧烤摊已暂停经营，正在购买安装油烟净化设备。 2. 已加强巡查管理，物业人员24小时值守，尽量管控夜间家禽转运噪声。 3. 已督促活禽售卖门店合理调整经营时间，及时清扫保洁，分类处理垃圾，减少夜间噪声和异味扰民。 4. 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巩固整治效果。	阶段性办结	无
112	X3CQ202405250035	南岸区融侨花满庭13栋某业主将居住房屋擅自改变为麻将馆，且未通过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噪声扰民。	南岸区	噪音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该麻将馆未办理营业执照，已暂停营业。	部分属实	督促商家合法经营，避免噪声扰民，积极化解邻里矛盾纠纷。	对麻将馆经营者进行了约谈，要求其合法经营，遵守法律法规规定，做到不赌博，不扰民，并指导督促经营者办理相关证照。	阶段性办结	无
113	X3CQ202405250036	长寿区云集镇雷祖村四组村民反映，附近打石厂（位置属于垫江县）大量放炮开采矿石，导致几十户居民无饮用水和生活用水。另外用机器钻炮眼，灰尘遮天蔽日，污染环境。	垫江县	水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矿山放炮造成居民缺水问题部分属实。长寿区云集镇雷祖村4组人畜用水均来源于三溪镇龙洞坝溶洞山泉水。该溶洞位于三溪镇箐口社区7组，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溶洞山泉水出现水量减少，目前该溶洞地下水水流量已恢复正常。矿山爆破手续合法，爆破符合要求，爆破振动数值在规定的允许安全范围内，符合国家标准。矿山爆破开采是否为该溶洞地下水减少的主要原因暂时无法判定，将委托专业机构调查核实判定。 2. 粉尘污染问题部分属实。矿山在开采和矿石运输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粉尘，系采场运输道路边配套的降尘喷淋设施水压不足造成。	部分属实	细化完善矿山常态化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该矿山开采、爆破作业及减少粉尘的监督管理。	1. 聘请专业机构对地下水量减少原因进行调查核实判定。及时反馈气象干旱预警信息。 2. 持续加强矿山生态环境保护、矿山开采、爆破作业、矿山生态修复等方面的监督管理。 3. 督促企业立行立改，对采场配套的降尘喷淋设施整改提升，降低矿山在开采和矿石运输中产生的粉尘。	阶段性办结	无
114	X3CQ202405250037	1. 南川区水江镇大燕村、大坪村公路边的大坪溶洞水底有大量白色沉淀物，有异味，用手摸水感觉很滑，用试纸测颜色乌黑，长年累月往鱼泉河流污水。 2. 在鱼泉河多次发现一到下雨天，鱼泉河水变浑的时候，天黑后到第二天天亮前时间段，鱼泉河母猪溶洞至桥塘段的河水就冒白泡泡，而且有异味，有时河水面还能发现死鱼。 3. 鱼泉河园区污水处理厂下游约100米处有一个从山上下来的排洪渠出口，下雨天的晚上经常有乳白色冒泡，有异味的水大量从此出口流进鱼泉河，怀疑是上游的水江工业园区污水厂和一些化工厂在下雨天的晚上往河里大量偷排污水。 4. 刚家槽（铝矿厂对面）大雨天的晚上村社旁边的河沟里突然涌来大量泛白沫有异味的污水。	南川区	水	经调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中桥乡大坪村公路边的大坪溶洞出口位置水底确实存在有白色沉淀物，现场未发现异味，但溶洞出水较少时有异味，触摸后手有滑的感觉，近日已对该点位连续三天监测水质，除pH值略微超标外，COD、氨氮、总磷等指标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Ⅲ类及以上。根据监测结果分析及排查，该问题为中铝重庆分公司赤泥尾矿库正在闭库施工，还未施工结束导致。 2. 鱼泉河母猪溶洞至桥塘段河流水面未发现冒白泡泡，2021年7月，工业园区水江组团污水处理厂曾发生过污水井污水溢流，且曾在天气出现持续炎热且河流水量较少时出现过有零星死鱼的情况。 3. 水江组团污水处理厂下游约 100米处的排洪渠为中铝重庆分公司赤泥尾矿库截排洪沟出口以及工业园区水江组团部分雨排水口，现场检查未发现乳白色冒泡带异味的水体流出，园区重点企业废水排口安装有在线监测设施并接入了园区污水处理厂，个别企业的场地冲洗水可能经过雨水管网进入排洪渠。 4. 中铝重庆分公司厂区雨排水通过箱涵流入刚家槽位置的小河沟。经查，2020年7月9日，南川区水江氧化铝有限公司的助滤剂流入雨水沟并通过雨水箱涵进入刚家槽小河沟产生白色泡沫；2022年6月7日，重庆马龙物流有限公司场地内堆放的重晶石粉末混合物液体出现泄漏，进入中铝重庆分公司厂区雨水沟，被水冲刷后产生白色泡沫流入刚家槽小河沟；上述2家公司均被依法立案查处。	部分属实	完善大坪溶洞出水出现异常情况下的应急处理方案，杜绝大坪溶洞异常水体进入外环境，确保鱼泉河水环境安全，坚决防止企业偷排、漏排等环境违法行为发生。	1. 对大坪溶洞出口水底白色沉淀物进行清掏，制定应急处理方案，进行应急处理。 2. 加快两座赤泥污水处理站建设，处理能力共计12500m³/d，于2024年8月底前正式运行。 3. 每月对鱼泉河工业园区段水质进行监测，掌握水质变化情况。 4. 工业园区水江组团加大对组团内企业的日常监管和巡查力度。 5. 水江镇、中桥乡定期对鱼泉河母猪溶洞至桥塘段开展巡河。 6. 加快推进中铝重庆分公司赤泥尾矿库闭库。	未办结	无

115	X3CQ202405250038	1. 万州新田港仓储罐体2022年新建的一个3万立方米的仓储罐体，主要是解决粉煤灰的临时仓储和为万州周边国家重点工程建筑配送材料，完成了项目备案。万州江南沱口集装箱码头仓储罐体主要也是从事水泥、粉煤灰的仓储利用，2012年建成，完成了环评备案。是环境保护的设施之一，恳请支持与保护。 2. 个别企业将未销售完的粉煤灰(大约4万吨)偷偷运到万州新田镇天德村等几处，倾倒在山沟里，造成了严重的河流污染，至今尚未完全清除。	万州区	其他污染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投诉内容中新田港集装箱码头附近储罐设施、江南沱口集装箱码头仓储罐体2处储罐设施，经核查，其建设程序均存在违规。其中，新田港口物流有限公司港口作业区附近储罐设施仅在万州经开区经发局备案，未申报获批其他手续；南滨大道集装箱码头附近储罐设施于2017年取得《违规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备案表》，未申报获批其他手续。2处储罐设施经核查均未占用港口码头岸线。 2. 关于投诉反映的“对未销售完的粉煤灰(大约4万吨)偷偷运到万州新田镇天德村等几处，倾倒在山沟里，造成了严重的河流污染”问题，经核查部分属实。新田镇天德村天德隧道出口旁边露天堆放的粉煤灰场堆放量约7000方，是重庆挺恒商贸公司购买的国能万州电厂粉煤灰，堆体上采取防尘网和种植绿植进行抑尘，但装卸作业面未及时采取覆盖措施，区生态环境局于2023年2月10日对该违法行为进行了调查并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现场核查时有一定扬尘。核查还发现，石柱土家族自治县王氏琪阳商贸公司购买的约13000方国能万州电厂脱硫石膏堆放于新田镇鱼种站（新田镇西村油沙河旁），周围无饮用水源地，堆体周围有防流失措施，物料采用防尘网覆盖抑制扬尘，但有局部区域防尘网破损。万州区生态环境局于2023年9月对该公司炉渣未完全覆盖导致雨水冲刷后流入油沙河的违法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处罚额度10万元，现场核查时有一定扬尘。	部分属实	1. 指导新田港集装箱码头附近储罐设施、江南集装箱码头储罐设施相关企业依法依规补充完善有关审批手续，限期不能完成的做好解释沟通和政策宣传，及时拆除。 2. 依法查处违法行为。 3. 规范处置违规堆放的粉煤灰、炉渣和脱硫石膏。	1. 区交通局已要求涉事限期整改，区规划自然资源局、区交通局于2024年9月底前完成对2处储罐设施未批先建行为进行调查处理。相关企业于2024年12月底前完善各类相关手续，若不能按时完善相关手续，将限期完成拆除。 2. 对发现的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处理。 3. 区生态环境监测站已于5月28日对堆体旁太平溪上下游、油沙河上下游水质取样进行比对监测，待监测报告出具后针对性开展整治。 4. 督促涉事公司6月底完成清运工作，处置前落实防护措施。规范处置违规堆放的粉煤灰、炉渣和脱硫石膏 5. 已约谈国能万州电厂、九龙万博公司等产废单位，督促其加强固废三方处置单位的监管，确保固废合法合规处置。 6. 加强资产及闲置土地的管理，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处置。	未办结	无
116	X3CQ202405250040	北碚区童家溪镇同兴村桐油组地铁15号线和成渝中线项目，存在以下问题：1. 由于两个项目均有掘进隧道施工导致地下水浑浊，影响生活用水，地铁15号线和成渝中线两个项目均有隧道施工和斜井施工，导致地下水沿隧道口流走，无法满足农田灌溉要求，水土流失严重。2. 地铁15号线斜井施工场地外运渣土，渣土运输车未覆盖易溢撒渣土出来、偶有沿线清扫人员清扫、洒水车每天只洒四次水，沿线绿化和覆盖物又少，造成扬尘严重，成渝中线隧道的渣土直接倾倒入房屋旁边，堆载高度过高，降尘措施少。3. 二横线竣工通车后，行车通过桥头搭板声和行车通过产生的声音均超过75分贝，路两旁均未设置任何降噪措施，已经建成的蔡歌线铁路、渝黔线铁路和快速路二横线产生的噪声对原住民产生很大的影响。4. 成渝中线项目污水处理池未投入使用，工地食堂未设置隔油池、工地的淤泥。	北碚区	水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地下水污染问题不属实。轨道交通15号线中梁山隧道洞口设置有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现场净化后排放的水质清澈，采样检验结果合格。成渝中线隧道设有污水处理站，排放水质经第三方检测结果合格。 2. 地下水流失问题不属实。经第三方对水量监测显示，轨道交通15号线中梁山隧道出口段实际排水量远低于设计允许排水量。成渝中线高铁中梁山隧道斜井未见异常突涌水，实际流量远小于设计涌水量。施工方先后在桐油社修建了200m³水池，机井和送水管道。经询问桐油组村民并实地确认，该农田区域内有灌溉蓄水池一个，可满足村民就近农田灌溉需求。 3. 施工扬尘问题部分属实。轨道交通15号线2024年2月以来土石方工程基本处于停工状态，有少数渣土车转运石方，未覆盖。安排有洒水车和清扫人员对沿线道路进行清扫，但清扫保洁力度不足。群众反映的堆渣场地系成渝中线高铁AT所红线用地，部分路基弃渣暂存于该处，堆渣堆高4.7m，堆渣位于房屋的侧后方，距离房屋27m。施工现场渣土覆盖有密目网，但部分损坏后未及时进行更换，施工工地配置有洒水车、雾炮、自动喷淋，雾炮设置数量不足。 4. 噪声污染问题部分属实。快速路二横线西段距桐油社异地迁建居民点距离较近约40米，桥梁段设置了隔音板。5月26日受暴雨天气影响，快速路二横线土主隧道顶部发生漏水，目前正在进行抢修，无社会车辆通行，等恢复通车后到现场进行监测，确定是否有噪声污染。同兴村桐油沟组居民安置点现有住户8户，该居民安置点临近既有铁路线路西侧为渝贵线最近距离300米，东侧为蔡歌联络上行线最近距离120米。两条铁路每日夜间23:00至次日06:00时段不开行列车。根据《铁路工程环境保护设计规范》声屏障设置条件相关规定，无需设置声屏障。 5. 成渝中线污水处理池未投入使用，工地食堂未设置隔油池、工地的淤泥问题部分属实。成渝中线隧道口污水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外环境，污水处理厂有专职人员负责，运行维护记录完善。工地食堂设置了隔油池，正常使用。工地的淤泥集中在成渝中线红线内，近期降雨频繁，导致了施工现场及便道清淤不及时。	部分属实	1. 督促项目业主及施工单位做好防排水施工。 2. 督促轨道交通15号线施工单位加强扬尘管控。 3. 督促成渝中线项目施工单位加强路面淤泥和弃渣管控，保证施工现场干净整洁。 4. 按照铁路相关作业规程做好车辆和线路的维护保养，减轻轮轨噪声影响。	1. 地下水流失方面。组织环保监理单位增加巡查频次，继续督促施工单位按要求处理隧道排水，发现排水异常时及时上报。同时，督促施工单位严格按设计做好防排水施工，以防截排堵相结合、因地制宜、综合治理相结合的原则进行防排水施工。 2. 道路扬尘、渣场方面。已督促轨道交通15号线施工单位立即对密闭不严的渣车进行整改，并建立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扬尘控制“十项”规定，特别是裸土覆盖、湿法作业、渣车运输管理，施工现场设立“劝导站”，确定专人负责渣土运输车辆出入管理，严禁渣车密闭不严、超载冒装、带泥上路、车身脏乱等情形发生。5月27日，成渝中线项目施工单位于对堆渣进行整平处理，堆渣高度已降至3m左右；在临时堆渣坡脚处增设沙袋，防止渣土滚落至居民房屋处；在渣体上方覆盖密目网，在渣体周边增设2台雾炮，安排洒水车每天对施工便道及路面进行洒水和冲洗，在施工场地安设带自动喷淋设施彩钢瓦围挡，每天定时进行喷淋降尘。 3. 噪声方面。严格按照铁路作业规程开展车辆、轨道、道床等设施设备日常维护保养，减轻轮轨噪声影响。快速路二横线恢复通车后由区生态环境局到进行噪声监测，根据监测结果作进一步调查处理。 4. 工地污泥方面。督促成渝中线项目施工单位在隧道出渣期间增加卫生清理人员，出渣期间及时清理路面淤泥、杂物等，保证施工现场及施工便道的干净整洁。	阶段性办结	无

117	X3CQ202405250041	重庆泰利尔压铸有限公司、重庆庆铃铸造有限公司、重庆正朗机械有限公司违规收集处置含油金属屑。含油金属屑暂存场地未按环评法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	北碚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三家企业收集处置含有金属屑问题属实。2022年，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豁免管理清单和环评要求，三家企业均新建1个含油金属屑暂存库、1套压饼机，开展含油金属屑的收集、贮存及利用。 2. 违规收集处置问题不属实。按照国家危险废物豁免管理要求，三家企业均取得了豁免开展含有金属屑压块收集、贮存及利用处置的豁免经营资格，手续合规，处置利用过程未发现不规范问题。 3. 含油金属屑暂存场地无环保手续问题。经查，重庆泰利尔压铸有限公司、重庆正朗机械有限公司均开展了整体环评并申领了排污许可证，按两家企业环评载明使用废铝（铁）屑作为原料，且一直从事废铝（铁）屑的回收利用，按照相关要求两家企业可不单独对含有金属屑暂存场地开展环评。重庆庆铃铸造有限公司对含有金属屑暂存场地开展了环评。	部分属实	加强企业日常监管，确保三家企业按要求开展含油金属屑豁免利用。	1. 督促企业加强含油金属屑利用过程中的环境管理，防范危险废物环境风险。 2. 结合正在开展的《重庆市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提升含油金属屑利用豁免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水平。	未办结	无
118	X3CQ202405250043	重庆某发电有限公司生产过程采用落后的污染治理设备，残渣尾沙污泥和固体废弃物重金属超标未经处理直接运输到周边环境倾倒入，严重破坏了空气质量和水体健康。特别是废气中含有高浓度的有毒气体，对周边居民的生活带来了严重危害，并对附近水源造成了直接威胁。其次，企业未合规处理生产废弃物，这不仅使得土壤无法再长期耕种，还导致了有毒害物质渗入地下水，进一步危害了环境的安全。	巴南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该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是废气、废水和固体废物，均按环评要求采取了相应的污染防治和处理措施，不存在采用落后污染治理设施和固体废物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的问题。 2. 经对企业周边环境开展排查，未发现企业有随意倾倒固体废物的行为。对企业周边水环境检测显示PH值、化学需氧量满足V类水质标准，其余重金属指标未检出。根据水质监测报告，未发现水质异常情况，满足水质设置目标。未收到关于企业周边耕地无法长期耕种的投诉。 3. 经查阅相关资料，未发现企业有违规或超标排放污染物情况，也未发现对水源造成直接威胁的情况。但该企业为垃圾焚烧发电企业，是污染物排放重点监管对象，存在污染物达标排放影响周边环境的情况。	部分属实	1. 督促企业做到措施到位，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群众沟通，争取群众理解。	1. 加强对该公司监督管理，督促企业严格按照环保法律法规要求落实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和固体废物处置管理，切实履行企业环保主体责任。 2. 引导企业投入资金对污染治理设施进行再升级再改造，预计2024年完成两条垃圾焚烧线的氮氧化物超低排放改造。 3. 要求企业加强与周边群众的协调沟通，及时公布污染物排放情况，争取周边群众的理解。	阶段性办结	无
119	X3CQ202405250044	重庆市巴南区惠民镇工业园区某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接收产废企业未经打包压块的不属于豁免范围的含油铝屑用于金属冶炼。该公司含油铝屑暂存场地也未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因此,请督察组督促巴南区生态环境局终止该公司豁免资格，查处该公司的相关违法行为。	巴南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该公司“含油铝屑贮存间”无需办理环评手续，2018年12月10日取得了排污许可证，许可证在有效期内。企业进行了地面硬化且有防渗处理，设置了废油收集池，设置危险废物标识标牌，建立了台账记录，执行了危险废物豁免联单。 2. 经查，该公司豁免经营许可已于2024年4月19日到期，到期后暂未延续，现场核查时未见未经压实打包的含油铝屑，暂存间无库存。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确保该公司按要求开展含油铝屑豁免利用。	1. 督促企业加强含油金属屑利用过程中的环境管理，防范危险废物环境风险。 2. 结合正在开展的《重庆市危险废物自行利用处置专项整治行动》，提升含油金属屑利用豁免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水平。 3. 对企业延续豁免经营许可申请严格把关。	未办结	无
120	X3CQ202405250045	1. 巴南区接龙镇2021年5月在塘边村四湾社冒耳岗山上倾倒生活垃圾约30000多立方，并覆盖弃土片石。发酵的弃渣冒出烟雾和臭味，严重影响周边村民的生存环境。将生活垃圾倾倒在村民的承包地上，造成5亩以上的耕地流失，影响国家粮食安全。 2. 2017年渝黔高速公路扩能项目未按规划设计要求修建，造成车辆集中在一个不规范的路口上、下高速，交通安全隐患突出，影响村民出行，过往车辆卷起的灰尘和噪声影响村民。	巴南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2019年底，居民所反映的区域按照自然复绿方式治理后恢复为草地，但未进行复耕复垦，不属于耕地，部分村民自行在该区域开垦耕作。 2. 现场核实发现有白色塑料、水泥砖块等建筑装修弃渣裸露，经走访，2021年底前后弃渣区域曾冒出烟雾和臭味，核查时未发现明显的烟雾及臭味。具体方量正在核算过程中。 3. 投诉人反映路段按照规划设计要求施工，并严格按照征地拆迁安置的相关文件和政策开展工作。 4. 接龙镇四湾社紧邻省道s415木隆路两侧，过境大货车较多，过往车辆扬尘和噪声对周边环境具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1. 对倾倒建渣进行无害化处理。 2. 减少扬尘污染。	1. 对违法倾倒建渣行为开展调取证工作，下一步依法依规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2. 接龙镇政府已聘请勘测单位测算倾倒方量、环保评估公司开展环境综合评估，对反映人投诉倾倒建渣的区域开展土壤检测。下一步根据测算体量、土壤检测和环境评估情况，进行无害化处置。 3. 已安排洒水车对木隆路接龙镇四湾社段路面进行清扫，并持续做好路面清扫保洁。	未办结	无

121	X3CQ202405250046	1. 2021年1月，某矿业公司以每亩土地每年1000元价格、连续租赁10年的以租代征方式与土地承包户(12户)签订“土地流转合同”，并约定用于大理石废矿加工。合同签订后修建的厂房不是用于大理石废矿加工，而是制造生石灰。 2. 违规生产石灰和石膏，造成噪声污染、水污染、土壤污染、空气污染。土壤污染情况：未进行防尘处理，至今没有污水处理设备，灰尘(石灰)弥漫天空，下雨后，树木和空气中的灰尘就会随着雨水流进农田、耕地、水井等，给附近土壤造成严重污染。水污染情况：随处排放废水，且所排出的废水未经任何处理，这些废水流进、渗透进地下水以及村民的水井。空气污染情况：无空气治理设备，导致尘土漫天，附近空气中充满异味。噪声污染情况：瑞鑫公司日夜不断生产，来往大货车较多，而且车间生产的噪声非常大。 3. 非法占用农地、耕地进行非农建设、生产经营。	彭水县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2021年—2022年，该公司先后与彭水县桑柘镇李家社区和桑柘社区30余户村民签订了《土地流转合同》明确流转土地是“从事大理石废矿处理加工生产经营”。公司生产石灰和重钙粉的行为未违反合同约定。 2. 该公司因场地设计不合理，场地废水无法完全进入沉淀池，雨水和山洪水会将部分场地内的粉尘和沉降在外环境的颗粒物冲进厂区外围沟渠中，对村民水井的水质造成影响。 3. 该公司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落实不到位，部分粉尘外排。2024年5月27日，彭水自治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废气排放监测结果为颗粒物浓度超标。 4. 2024年5月27日，彭水自治县生态环境监测站噪声监测报告结果为厂界环境噪声未超标。该公司生产期间工程运输车辆出入频繁，噪声较大，对周边居民有一定影响。 5. 该公司在彭水自治县桑柘镇桑柘社区八组建设石材加工厂房，未办理用地手续，属于违法占地行为。	部分属实	1. 督促该公司完善对场地废水的收集和处理，并对村民农田和水井附近的沟渠进行硬化，防止农田和水井被污染。 2. 督促该公司15天内完成对超标排放颗粒物问题的整改，确保达标排放。 3. 督促该公司该公司加强粉尘控制，防止粉尘外逸。 4. 督促该公司加强噪声排放控制，合理安排生产时间，防止对周边群众正常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5. 对该公司违法占地问题进行依法查处，恢复违法占用的土地。	1. 县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下达《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彭环改〔2024〕），责令其立即停止环境违法行为，严禁擅自停运污染治理设施。 2. 限期15日内对颗粒物排放浓度超标问题整改到位；要求重庆瑞鑫矿业有限公司完善场地废水收集处理措施，防止场地废水进入外环境；要求涉事公司加强粉尘、噪声控制。 3. 县规划自然资源局对重庆瑞鑫矿业有限公司违法占地问题已立案调查，下一步将依法进行处罚。	未办结	无
122	X3CQ202405250047	1. 重庆益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直接接收产废企业未经打包压块的不属于豁免范围的含油金属屑。 2. 重庆益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含油金属屑暂存场地未开展环评。 3. 重庆益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含油金属屑暂存场地未取得排污许可。	铜梁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重庆良顺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取得铜梁区生态环境局核发的危险废物豁免经营许可。2023年1月，良顺公司将经营业务转让至重庆益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企业经营地址、设施设备、生产工艺等均未发生改变。益航公司于2023年2月获得危险废物豁免经营许可（许可证编号：铜环文〔2023〕10号），危险废物经营范围和规模均与良顺公司一致。 2. 含油金属屑在达到静置无滴漏条件下豁免利用需在产废端满足打包、压块其一条件。益航公司所接收的含油金属屑均满足静置无滴漏条件，其中大部分经预处理单位和产废单位打包或压块，小部分满足静置无滴漏但未经打包或压块处理，需要整改。 2. 良顺公司原有环评报告中已包括废金属资源化对外回收利用的相关评价内容，且已开展综合利用含油金属屑可行性论证，因此益航公司无需重新开展环评。现场核查发现，益航公司含油金属屑暂存间还存在暂存间外延铺设防渗膜面积不足等问题，需进一步完善。 3. 益航公司已于2023年2月取得排污许可，危险废物暂存间为企业厂房内部结构，无需单独办理排污许可。核查发现，该企业排污许可证存在危险废物暂存间申报不全等问题，需修改完善。	部分属实	1. 进一步规范益航公司的豁免经营活动，督促该企业停止接收未经打包或压块的含油金属屑。 2. 督促益航公司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暂存间建设，规范贮存含油金属屑。 3. 督促益航公司变更排污许可证，修改完善相关信息。	1. 督促益航公司停止接收未经打包或压块处理的含油金属屑。 2. 益航公司正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相关要求，对危险废物暂存间开展整改，包含扩大防渗膜铺设面积等，计划于2024年6月4日完成整改。 3. 益航公司正在准备排污许可证变更相关资料，计划于2024年6月7日完成排污许可变更。	阶段性办结	无
123	X3CQ202405250048	重庆足航钒钛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未执行“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后打包压块用于金属冶炼”的规定，直接接收了产废企业未经打包压块的不属于豁免范围的含油铝屑。暂存场地也未取得排污许可。	大足区	土壤	1. 关于足航公司接收了产废企业未经打包压块的不属于豁免范围的含油铝屑。该问题不属实。经查，该公司未接收含油铝屑。 2. 关于足航公司含油铝屑暂存场地也未按照环评法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该问题不属实。经查，该公司未设置含油铝屑暂存场地。	不属实	无	无	无	无

124	X3CQ202405250049	1. 剑涛铝业公司未执行国家危险废物豁免管理规定，直接接收了产废企业未经打包压块的不属于豁免范围的含油铝屑。 2. 油铝屑暂存场地未按照环评法和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开展环评和取得排污许可。	涪陵 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1. 经查，存在部分铝屑产生量少的企业，含油铝屑达到自行沥干静置无滴漏的情况下，运至剑涛铝业厂内，经筛选后再压块备用。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豁免管理规定，含油金属屑豁免条件为“经压榨、压滤、过滤除油达到静置无滴漏经打包压块用于金属冶炼”，因此产废企业含油金属屑满足豁免条件可直接送至豁免利用单位资源化利用。 2. 经查，剑涛铝业建设了含油铝屑贮存区，对贮存区进行了防腐措施（铺2mmHDPE膜）。厂内改、扩建含油铝屑贮存区作为豁免利用单位配套设施，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四条中重大变动情形，无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剑涛铝业已申领并取得排污许可证。	部分 属实	加强监管指导，督促重庆剑涛铝业有限公司按照相关要求，规范开展危险废物豁免利用工作，确保环境安全。	1. 督促剑涛铝业加强含油铝屑利用过程中的环境管理，防范危险废物环境风险。 2. 剑涛铝业已纳入全国固体废物综合管理系统自行利用处置排查清单，将开展专项检查，进一步提升豁免利用单位规范化环境管理水平。	阶段 性办 结	无
125	X3CQ202405250050	高新区重庆师范大学5号门左右辅道和人行道中午至凌晨占道经营，垃圾到处乱丢滋生病菌，产生的油烟及吆喝声严重影响了师生的正常上课，城管管理不到位。辅路和人行道被游摊占道，非机动车出行被迫上机动车道，存在安全隐患。诉求：彻底解决占道经营对师生造成的环境污染。	西部 科学 城重 庆高 新区	土壤	经调查问题属实。 厚德路占道经营主要位于重师五号门西侧，有游商约70家，其中产生明显油烟的煎炸、烧烤类游商约20家，经营时段集中在每日10:00—24:00，存在垃圾随意丢弃、噪音扰民、油烟直排问题，占道经营带来一定的安全隐患。	属实	消除占道经营产生的油烟和噪音问题。	1. 发放《游动商贩占道经营行为告知书》120份，集中清洁，增加清扫保洁频次，延长夜间作业时间至22:00，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巡查每日不少于2次。 2. 完成绿化带缺失、损坏区域的补栽补种，以及厚德路非机动车与绿化带之间隔离设施安装工作。 3. 兼顾城市环境与民生需求，在重师北门5号门东西两侧非机动车道，划定80个临时便民摊位，宽度为非机动车道的2/3，确保不影响非机动车通行。 4. 引入第三方公司对摊位规范管理，引导游商规范经营，监管第三方公司对于油烟、噪音等问题的日常管理情况。 5. 对周边未进入固定摊位的游商进行劝导式执法，消除不利影响。	阶段 性办 结	无
126	X3CQ202405250051	石柱县瑞通路十宁路口2家露天KTV，3家广场舞团队大型音响设备、高音麦克风7：00—9：30高音扰民，严重影响周边居民学习生活，且长期占道影响行人通行，多次与周边商户、居民发生纠纷。希望督察组督促相关部门整治露天KTV、广场舞问题，划定区域、明确时间、限定音量。相关部门加强管理，定期排查。设立监督举报热线。	石柱 县	噪音	经调查问题属实。 1. 该路口附近的畔山华府•竹苑小区一侧人行道上有广场舞、露天KTV开展娱乐活动，且音响、麦克风等设备音量较大，存在高音扰民问题。 2. 广场舞、露天KTV等活动占用人行道，对行人通行有一定影响。与周围商户、居民的矛盾纠纷主要为活动开展时使用音响设备音量较大等问题所引起。	属实	加强管理，减少噪音扰民，改善环境。	1. 划定瑞通路十字路口附近广场舞、露天KTV等活动开展区域，明确活动时间，控制音响设备音量。 2. 相关部门联合开展专项行动，强化巡查，营造宁静环境。 3. 强化社会生活噪音监督举报电话110的宣传。 4. 建立长效机制，制定社会生活噪音专项整治方案。	阶段 性办 结	无
127	X3CQ202405250052	渝中区天地湖水质越来越差，蚊虫滋生，影响周边居民生活。	渝中 区	水	经调查问题部分属实。 根据现场检查及水质监测结果，天地湖及天地湖公园安排有专人管理，天地湖水质主要指标达到景观功能要求（地表水Ⅴ类）。由于天气转暖，天地湖水体周边确有蚊虫滋生。	部分 属实	加强管理，确保水质稳定达标。	进一步加强天地湖水体管理，确保水质稳定达标。进一步加强天地湖公园环境卫生管理，并委托有害生物专业防治公司对天地湖公园开展蚊蝇等有害生物治理。	阶段 性办 结	无
128	X3CQ202405250053	重庆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泸州市大量收购酿酒锅底废水，运到荣昌生产污水处理剂。	荣昌 区	水	经调查问题属实。 群众举报的生物科技公司从事复合碳源补充剂生产及销售，用于城市污水和工业废水处理，生产过程中无挥发性有机物及生产废水产生。按照有关规定该企业未纳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但办有其他相关环保手续，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在有效期内，其中登记内容已载明“原材料增加白酒生产过程产生的黄水、底锅水、酒尾水”。故锅底废水系该企业生产原材料，从泸州市大量收购的酿酒锅底废水用于生产复合碳源补充剂，不存在违法处置生产废水，属合法经营。	属实	将督促企业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生产经营行为。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中已载明该企业白酒生产过程产生的黄水、底锅水、酒尾水作为原材料使用，故收购的酿酒锅底废水系该企业生产原材料，用于生产复合碳源补充剂，该企业不存在违法处置生产废水，属合法经营。下一步加强监管，督促企业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生产经营行为。	已办 结	无